



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委托单位：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生态影响类)

项目名称：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零二三年八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4ojm2r
建设项目名称	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50—116影视基地建设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签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MA0Y65TJ4J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修改清单

序号	修改意见	所处位置
1	进一步明确本项目与长春市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的位置关系，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该项环境敏感区的含义，复核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	P9-10
2	明确项目所在行政区划，核实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与南关区的关系。	P8
3	核准项目用地性质，并全文保持一致；充实施工期施工工艺、施工时序、建设周期等内容。	用地性质全文复核； P13； P14
4	补充占地范围内生态调查内容；结合调查结果，完善生态影响分析内容。	P19； P26； P26-29
5	根据拍摄过程可能出现的情景，适当补充爆破对环境空气及声环境的影响分析内容。	P33-34； P35-36； P42-43
6	充实拍摄结束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要求。	P36-37； P43-44
7		
8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建设地点	长春市新立湖村东侧 1km		
地理坐标	东经 125°24'15.398"、北纬 43°41'57.774"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116、影视基地建设 其他	用地(用海)面积(m ²) /长度(km)	临时占用 29943m ²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无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无
总投资(万元)	1300	环保投资(万元)	43
环保投资占比(%)	3.3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_____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根据总体规划和规划环评文本可知,本项目位于城镇开发边界,涉及的功能分区为商业商务区,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项目的建设符合《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和《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相关内容。目前《长春净月高		

	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正在批复中。本项目与《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相对位置关系详见图 1。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可行性 本项目为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经对比，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的项目。因此，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2、“三线一单”相符性 （1）生态保护红线分析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政函[2020]101 号《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长春市人民政府长府函【2021】62 号《长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本项目位于长春市新立湖村东侧 1km，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2）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模型技术支持服务系统可知，长春市 2022 年 SO₂、NO₂、PM₁₀、PM_{2.5} 年均浓度分别为 9 ug/m³、26 ug/m³、48 ug/m³、28 ug/m³；CO₂₄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1.0mg/m³，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24 ug/m³；各污染物平均浓度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达标区域。根据补充监测评价结果可知，监测点位的 TSP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项目所在区域主要地表水体为伊通河和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根据《吉林省地表水功能区》（DB22/388-2004）标准可知，本项目区域地表水起始断面为新立城水库坝址，终止断面为长春市上游绕城高速公路桥，属于伊通河长春市农业用水、渔业用水区，水质目标为Ⅲ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 2023 年 6 月吉林省地表水国控断面水质月报》可知，项目所在区域伊通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水质标准。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 2023 年 6 月吉林省主要城市饮用水源水质月报》可知，项目所在区域新立城饮用水水源地的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标准。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采取洒水降尘、设置围挡等措施进行有效治理，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拉运至长春市东南污水处理厂处理；产生的影响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本项目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合理分配，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全部为临时占地，使用期限为一年，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故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限要求。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总体准入要求）》、《长春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要求，工程施工期可能对区域内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造成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通过实施治理措施，可大大降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通过采取一系列生态减缓措施，对所在区域的生态环境影响可降至最低。本项目位于长春市新立湖村东侧 1km，经对照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本项目与区域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要求符合性详见下表。 表 1 本项目与“吉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table border="1"> <tr> <th>管控要求</th><th>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th><th>本项目</th><th>相符性</th></tr> <tr> <td>空间布</td><td>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td><td>本项目不属</td><td>符</td></tr> </table>				管控要求	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空间布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本项目不属	符
管控要求	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空间布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本项目不属	符								

	局约束	(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引入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区域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要求。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的现状企业,应制定调整计划。生态环境治理措施不符合现行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资源能源消耗高、涉及大量排放区域超标污染物或持续发生生态环境投诉的现有企业,应制定整治计划。在调整、整治过渡期内,应严格控制相关企业生产规模,禁止新增产生环境污染的产能和产品。	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和当地的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	合
		强化产业政策在产业转移过程中的引导和约束作用,严格控制在生态脆弱或环境敏感地区建设“两高”行业项目。严格高能耗、高物耗、高水耗和产能过剩、低水平重复建设项目,以及涉及危险化学品、重金属和其他具有重大环境风险建设项目的审批和备案。严格控制钢铁、焦化、电解铝、水泥和平板玻璃等行业新增产能,列入去产能的钢铁企业退出时须一并退出配套的烧结、球团、焦炉、高炉等设备。严格控制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黄磷等过剩行业新增产能,符合政策要求的先进工艺改造提升项目应实行等量或减量置换。	本项目为影视基地建设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项目。	符合
		重大项目原则上应布局在优化开发区和重点开发区,并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化工石化、有色冶炼、制浆造纸等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的项目,以及涉及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高 VOCs 排放的建设项目,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水平要求、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前提下,应当在依法设立、基础设施齐全并具备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产业园区内布设。	本项目不属于重大项目,不属于化工、石化等重点行业,项目为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行业政策,污染物达标排放。	符合
		进一步优化全省化工产业布局,提高化工行业本质安全和绿色发展水平,引领化工园区从规范化发展到高质量发展,促进化工产业转型升级。	不涉及	/
	污染物排放管控	落实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制度。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严格涉 VOC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逐步推进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本项目项目为影视基地建设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和 VOCs 排放。	符合

		空气质量未达标地区新建项目涉及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长春市 2022 年环境空气属于达标区。	/
		推行秸秆全量化处置, 持续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基料化和原料化, 逐步形成秸秆综合利用的长效机制。	不涉及	/
		推动城镇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和提标改造。超负荷、满负荷运行的污水处理厂要及时实施扩容, 出水排出超标水域的污水处理厂要因地制宜提高出水标准。	不涉及	/
		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和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	不涉及	/
	环境 风险 防控	到 2025 年, 城镇人口密集区现有不符合防护距离要求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应就地改造达标、搬迁进入规范化工园区或关闭退出, 企业安全和环境风险大幅降低。	不涉及	/
		加快完成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界立标、隔离防护等规范化建设, 拆除、关闭保护区内排污口和违法建设项目, 完善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和相关管理措施, 保证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和水源安全。	不涉及	/
	资源 利用 要求	推动园区串联用水, 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 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建设节水型园区。火电、钢铁、造纸、化工、粮食深加工等重点行业应推广实施节水改造和污水深度处理。鼓励钢铁、火电、纺织印染、造纸、石油石化、化工、制革等高耗水企业废水深度处理回用。	不涉及	/
		按照《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实施黑土地保护, 加大黑土区水土流失治理力度, 发展保护性耕作, 促进黑土地可持续发展。	项目临时占用建设用地, 不涉及占用黑土地。	符合
		严格控制新增耗煤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 对未实施煤炭消费等量或减量替代的耗煤项目一律不予审批、核准、备案。新上燃煤发电项目并网前应当完成全部煤炭替代量。	不涉及	/
		各地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 禁止燃用、销售高污染燃料, 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任何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不涉及	/
		统筹流域来水、水利工程与任务, 因地制宜实施生态补水。加强生态流量确定和管控要	不涉及	/

		求, 严格生态流量(水量)监管, 切实保障辉发河、饮马河、伊通河等重点河流生态流量。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严控河湖水资源开发强度。	不涉及	/
	表 2 本项目与“长春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管控要求	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严格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等相关政策要求, 结合区域生态环境保护要求, 确定具体措施。对有条件的地区, 宜优先提出整合重组、升级改造任务; 对存在高污染企业的水污染严重地区、敏感区域、城市建成区、提出退城入园、异地搬迁等任务; 对落后产能, 提出淘汰关闭任务。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行业政策, 符合相关规划要求。	符合
		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 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
		市区及榆树市、农安县、德惠市、公主岭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单台容量 29 兆瓦(40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 其他区域原则上不再新建单台容量 14 兆瓦(20 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	本项目冬季无需供暖, 不涉及使用燃煤锅炉。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推进装机容量20万千瓦以下燃煤火电机组的污染治理设施超低排放改造, 推动单台容量25兆瓦(35蒸吨/小时)及以上燃煤供热锅炉实施超低排放改造。	本项目冬季无需供暖, 不涉及使用燃煤锅炉。	/
		长春市新建项目主要污染物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执行期限根据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和相关文件要求确定。	不涉及	符合

		深入推进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销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加强挥发性有机物高效收集治理设施建设，实现排气筒与厂界双达标。加快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重点企业、产业集中园区治理和在线监控设施建设,推动挥发性有机物产品源头替代。		不涉及	符合
		因地制宜推进清洁供暖，减少民用散烧煤。全面摸清城中村、城乡接合部散煤底数，制定清洁取暖散煤替代方案。		不涉及	符合
		强化源头防控，鼓励企业采用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原料、技术、工艺和装备。对排放强度高的重污染行业实施清洁化改造。		不涉及	/
		全面推进污泥处理设施能力建设，现有设施能力不足或工艺落后的要进行扩建、改建，保障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达到国家要求。因地制宜推进污泥资源化利用。		不涉及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加强高风险企业环境风险管理，健全企业应急防范体系，在重点化工园区推动健全完善三级应急防控体系，有效防控突发环境事件。		本项目建成后，建立风险防控体系。	符合
	水资源		2025年用水量控制在31.95亿立方米内,2035年用水量控制在34.53亿立方米内。	本工程利用的资源主要为水资源和土地资源，用水量较小，不会超出区域水资源的承载力。	符合
	资源利用要求	土地资源	2025年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分别不得低于167.34万公顷、143.93万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不突破市定指标。	本项目项目为影视基地建设项目，不涉及占用基本农田，建设用地规模不会突破市定指标。	符合

	能源	2025年，能源消费总量、煤炭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不高于省定指标，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不低于省定指标。			不涉及	符合
表 3 本项目与南关区涉及管控单元具体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						
环境 管 控 单 元 编 码	环境 管 控 单 元 名 称	管 控 单 元 分 类	管 控 类 型	管 控 要 求	本 项 目	相 符 性
ZH 22 01 02 20 00 6	南 关 区 大 气 环 境 高 排 放 重 点 管 控 区	2- 重 点 管 控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 推进各类园区循环化改造；强 化堆场扬尘控制。	不 涉 及	符 合
			环 境 风 险 防 控	严格管理涉及易导致环境风险 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 生产、使用、排放、贮运等新 建、改扩建项目。	不 涉 及	符 合
<u>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成立于1995年，2012年晋升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022年4月获批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位于长春市东南部，区域面积478.8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62.5平方公里，下辖3个建制镇和7个街道办事处，35个村、39个社区，人口数40.87万人。地理位置上位于南关区内，但是有单独的行政区划。</u> <u>本项目行政区划属于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再核对“三线一单”管控区域属于南关区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u>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该区域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要求。 本项目与长春市“三线一单”生态管控要求相对位置详见图2。						

	3、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符合性分析 ①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概况 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是以向长春市供水、防洪、灌溉等综合利用的大型水库，也是吉林省著名的风景游览胜地。新立城水库拥有控制流域面积 1970 平方公里，总库容 5.92 亿立方米，设计供水量 8880 万立方米。从 1958 年至 1999 年，采用明渠供水方式、每日向下游伊通河河道供水 28 万 m³、供应长春市南岭水厂的水源。2000 年起引松入长工程向石头口门水库供水后，新立城水库通过地下管道向长春市三水厂供水 20 万 m³/d，明渠输水洞关闸、伊通河长春段从此断流。2005 年起每年春季从三水厂向伊通河支流、长春南湖的源头西河沟干流补水 150 万 m³。2013 年起向伊通河下游河道注入生态流量 300 万 m³/a 供长春市一坝三闸完成景观蓄水。 ②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区划范围及标准要求 根据 2020 年 8 月 24 日《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长春市新立城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的批复》（吉政函【2020】72 号）内容：对长春市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进行调整： 调整后的长春市新立城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准保护区总面积约为 1989.2 平方公里，水源保护区分为一级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面积约 80.78 平方公里，范围为新立城水库大坝坝顶防浪墙以内库区，以及库区向四周延伸至 221 米高程线的区域。二级保护区面积约 81.15 平方公里，范围为新立城水库大坝坝顶防浪墙以南，西北至吉林省自然村东南方向分水岭，西至长春一营城高速公路，西南至长春市朝阳区与伊通县的行政区域分界线，南至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长红村、华兴村、辛屯村、杨木村南部边界附近道路，东南至长春市朝阳区与伊通县的行政区域分界线，东至长春—伊通公路（含新湖镇加官沟河、大南屯河所涉区域），一级保护区以外的区域。准保护区面积约 1827.27 平方公里，范围为二级保护区
--	---

	以外的新立城水库汇水区域。 <u>③保护区与本项目位置关系</u> 本项目位于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准保护区内，距离二级保护区 1.87km，距离一级保护区 1.78km。详见图 3。 <u>④报告类型确定</u>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内容可知，本项目为影视基地建设项目，涉及环境敏感区的编制报告书，其他编制报告表。项目位于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准保护区内，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为环境敏感区，项目未位于、占、穿（跨）越保护区（一级、二级）范围，不涉及环境敏感区。故本项目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4、项目选址可行性及环境可行性分析 根据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通过对照《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及《长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省级及市级的管控要求，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长春市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不涉及一级保护区及二级保护区。项目运营期生产的废水废气噪声等均能得到有效治理，对长春市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影响较小。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情况下，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不会降低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选址合理，且具有环境可行性。
--	---

二、建设内容

地理位置	本项目为影视基地建设项目，项目位于长春市南关区玉潭镇新立湖村东侧1km。项目北侧为林地，东侧为小路，紧邻小路为林地，南侧为道路，西侧为小路，隔着小路西侧 20m 为养鹿场。项目中心点位坐标为东经 125°24'15.398"、北纬 43°41'57.774"。 本项目四周主要为林地，最近村屯为东北侧 795m 庙家窝堡。 本项目地理位置详见图 4。项目所在水系图详见图 5。现场照片详见图 6。			
项目组成及规模	1、项目组成及规模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临时占用面积为 29943m²，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使用期限为 1 年（2023 年 6 月起至 2024 年 6 月止），用于建设电视剧《铁骨忠魂杨靖宇》临时置景，置景主要为土匪寨、日军司令部、抗联指挥部等。本项目工程组成情况详见下表。			
	表 4 工程项目组成表			
	工程类型	指标名称	工程概况	备注
	主体工程	《铁骨忠魂杨靖宇》临时置景	占地面积为 29943m ² ，用于电视剧《铁骨忠魂杨靖宇》临时置景建设。	新建
		土匪寨	占地面积为 14007m ² ，建筑面积为 7375.5m ² ，用于电视剧《铁骨忠魂杨靖宇》临时置景建设，密闭建筑。	新建
		日军司令部	占地面积为 6141m ² ，建筑面积为 1722.55m ² ，用于电视剧《铁骨忠魂杨靖宇》临时置景建设，密闭建筑。	新建
		抗联指挥部	占地面积为 9007m ² ，建筑面积为 1065m ² ，用于电视剧《铁骨忠魂杨靖宇》临时置景建设，密闭建筑。	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占地面积为 200m ² ，设置美工部、化妆部、服装部等。	新建
		临时休息区	占地面积为 200m ² ，用于演员临时休息。	新建
	储运工程	临时堆放场	占地面积为 200m ² ，用于堆放道具、服装等。	新建
		停车场	占地面积为 150m ² ，用于停放车辆、接送演员。	新建
		防渗储罐	项目设置一座临时防渗旱厕，配套了 5 个防渗储罐，每个防渗储罐为 6m ³ ，用于收集生活污水。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市政自来水给水管网提供	/
		排水工程	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	/
		供电工程	市政供电管网提供	/
		供暖工程	无需供暖	/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设置围挡、定期洒水降尘	/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经过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拉运至污水处理厂	/	
噪声治理		厂界设置围挡，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	/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有市政部门清运处理	/
--	------	----------------------	---

注：项目不设置食堂，宿舍仅为临时休息，全部工作人员食宿均回到酒店解决，拍摄期间共计 4 台大客车用于接送工作人员和演员。

项目拍摄抗战剧，会有战争戏，涉及爆破、炸药等戏份。拍摄场地不存放炸药、雷管等道具，需要时提前联系专业机构，由专业机构运至现场，进行拍摄；拍摄结束后由专业机构运出拍摄场地。

2、原辅材料

表 5 本项目原辅材料情况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消耗量	单位
1	松木	8000	m ³
2	杨木	5000	m ³
3	板材	6000	m ³

3、占用林地及树木砍伐情况

根据《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林业和园林局出具的林木采伐许可证》可知，本项目占地面积 29943m²，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采伐面积为 0.2752hm²，砍伐林木约 141 株，其中采伐柞树 6 株，胡桃楸 1 株，榆树 37 株，杨树 94 株，其他阔叶 3 株。采伐林种为一般用材林，项目取得了林木采伐许可证，详见附件。

本项目需采伐 1 株胡桃楸，属于国家二级保护树种。根据《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采集管理的通知（吉林护〔2022〕483 号）》相关规定：“九、采集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应按照胸径划分，胸径 12cm (含)以下的，应按照“能移尽移”的原则开展移植工作，因立地条件受限，确需采伐的应说明原因；胸径 12cm 以上的，原则上可以进行采伐。”本项目采用“能移尽移”方式，将 1 株胡桃楸移植在合适地块。

4、公用工程

（1）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给水依托区域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用于生活用水；施工期主要为生活用水，施工人数约为 20 人，施工人员用水量按 30L/人·天计，用水量为 0.6m³/d。运营期主要为生活用水，运营期工作人员和演员约 100 人，用水量按 50L/人·天计，用水量为 5.0m³/d；项目不设置食堂，无需食堂用水。

排水：本项目排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污水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 80% 计算。施

	工期生活污水约 0.48m³/d，排入防渗旱厕，经过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拉运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运营期生活污水为生活用水量的 80%，约 4.0m³/d；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经过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拉运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pre>graph LR subgraph Construction_Period [] A[施工期生活用水 0.6m³/d] -- "0.12m³/d" --> B[施工期生活排水 0.48m³/d] B --> C[临时防渗旱厕 定期拉运至污水处理厂] end subgraph Operation_Period [] D[运营期生活用水 5.0m³/d] -- "1.0m³/d" --> E[运营期生活用水 4.0m³/d] E --> F[临时防渗旱厕 定期拉运至污水处理厂] end</pre> 图 7 本项目水平衡图 （2）供电 本项目电源引自周围市政电网，满足本项目的供电要求。 （3）供暖 本项目冬季无需供暖。 5、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 <u>施工期施工人员 20 人，施工期 2 个月，不设置食堂和宿舍。</u> <u>运营期工作人员和演员共计 100 人，运营期为 10 个月，不设置食堂和宿舍。</u>
总平面及现场布置	（一）本项目施工平面布置图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临时占用面积为 29943m²，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使用期限为 1 年（2023 年 6 月起至 2024 年 6 月止），用于建设电视剧《铁骨忠魂杨靖宇》临时置景，置景主要为土匪寨、日军司令部、抗联指挥部等。 本项目施工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8。 （二）土石方平衡情况 根据本项目《临时用地申请表》可知，项目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临时用地用途为置景临时暂设用地，占地范围内无其他构筑物，因地势高差不同，形成一个小山坡。施工期间进行土地平整，场区内高低自平，土石方基本平衡；不涉及

	借方、弃方。
施工方案	<u>1、施工期工艺流程图</u> <u>本项目性质为新建，施工期主要活动包括场地平整、置景布置、设备安装等，将有施工扬尘、施工噪声、施工垃圾等产生，施工期工艺流程图及产污途径。详见下图。</u> <pre> graph TD A[占地、平整场地] --> B[拍摄场地建设 密闭场景搭建] B --> C[置景布置 设备安装] C --> D[投入使用] A -.-> E[生态破坏 水土流失 粉尘 噪声 固废] B -.-> F[粉尘 噪声 固废] C -.-> G[粉尘 噪声 固废] </pre> <u>图9 施工期工艺流程图</u> <u>2、运营期工艺流程</u> 运营期为 10 个月，全部为拍摄，场地内会有大巴车接送工作人员和演员，拍摄过程中因为车辆运行、爆破等会产生少量废气；工作人员和演员产生生活污水；拍摄期间会产生噪声和少量固废。
其他	无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生态环境现状	1、吉林省主体功能区划 根据《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可知，本项目位于长春市新立湖村东侧，属于国家重点开发区域。本项目属于影视基地建设项目，项目未占基本农田，不会影响当地农产品的生产。在项目结束后，企业将按照土地复垦标准进行场地恢复。因而项目结束后不会对自然景观、生态造成严重破坏。故本项目符合吉林省主体功能区划。综上，本项目符合《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2、吉林省生态功能区划 根据《吉林省生态功能区划研究》可知，本项目位置所在在一级生态区划属于Ⅱ吉林中部台地生态区，二级生态区划属于Ⅱ₂长春台地城镇与农业生态亚区，三级生态区划属于Ⅱ_{2.3}长春城市与城郊环境保护与污染控制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目标及发展方向：（1）将长春市区建成生态文明的特大型生态经济城市；（2）保护区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和控制各种污染；（3）保护黑土资源；（4）保护水源地，解决生态水资源的供需矛盾。 本项目为影视基地建设项目，项目产生的影响主要集中在施工期，运营期产生的污染较小。符合《吉林省生态功能区划》相关要求。本项目与吉林省生态功能区划关系图详见图 10。 3、流域现状 伊通河属第二松花江流域饮马河水系特殊支流，发源于哈达岭山脉伊通县东南部大青顶子山西北侧(东经 12539，北纬 4305)，流经磐石、伊通、长春、农安和德惠五个县市，在新立城水库上游纳入伊丹河、下游纳入新开河，至农安县靠山屯东(东经 12541，北纬 4446)与饮马河汇合后注入第二松花江。河流全长 347 公里，因饮马河在汇合口以上流程比伊通河长 20 余公里、统称为饮马河水系。 新立城水库坝址以上河长为 90.2 公里，控制流域面积 1970 平方公里，基本河槽宽 10-20 米，河深 3-5 米，坡降千分之一至两千分之一。洪水河滩宽 1-3 公里。 水库流域形状略呈长方形，平均宽度为 20.7 公里。流域内山地占三分之二，
--------	---

余为河谷低平地。最高山岭高程为海拔 724 米，一般为 250--400 米。伊通以上山岭较高，河谷狭窄，伊通以下山岭逐渐降低，河谷平原逐渐展宽。坝址处两岸山岗向河谷收缩，是伊丹河汇合以下河谷最狭窄地段，坝址河谷平地高程为海拔 207 米。

新立城水库拥有控制流域面积 1970 平方公里，总库容 5.92 亿立方米，设计供水量 8880 万立方米。从 1958 年至 1999 年，采用明渠供水方式、每日向下游伊通河河道供水 28 万 m^3 、供应长春市南岭水厂的水源。2000 年起引松入长工程向石头口门水库供水后，新立城水库通过地下管道向长春市三水厂供水 20 万 m^3/d ，明渠输水洞关闸、伊通河长春段从此断流。2005 年起每年春季从三水厂向伊通河支流、长春南湖的源头西河沟干流补水 150 万 m^3 。2013 年起向伊通河下游河道注入生态流量 300 万 m^3/a 供长春市一坝三闸完成景观蓄水。

每年捕捞各种经济鱼类 20 万公斤，3000 公顷的水源涵养人工森林为长春市构筑了一道浓密的绿色保护屏障，辽阔的水域葱郁的林海，整洁清新的自然环境及宏伟的水利工程设施构成了一幅如诗如画的锦绣长卷。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和旅游资源，素享"春城明珠"之美誉，蕴藏了极大的开发潜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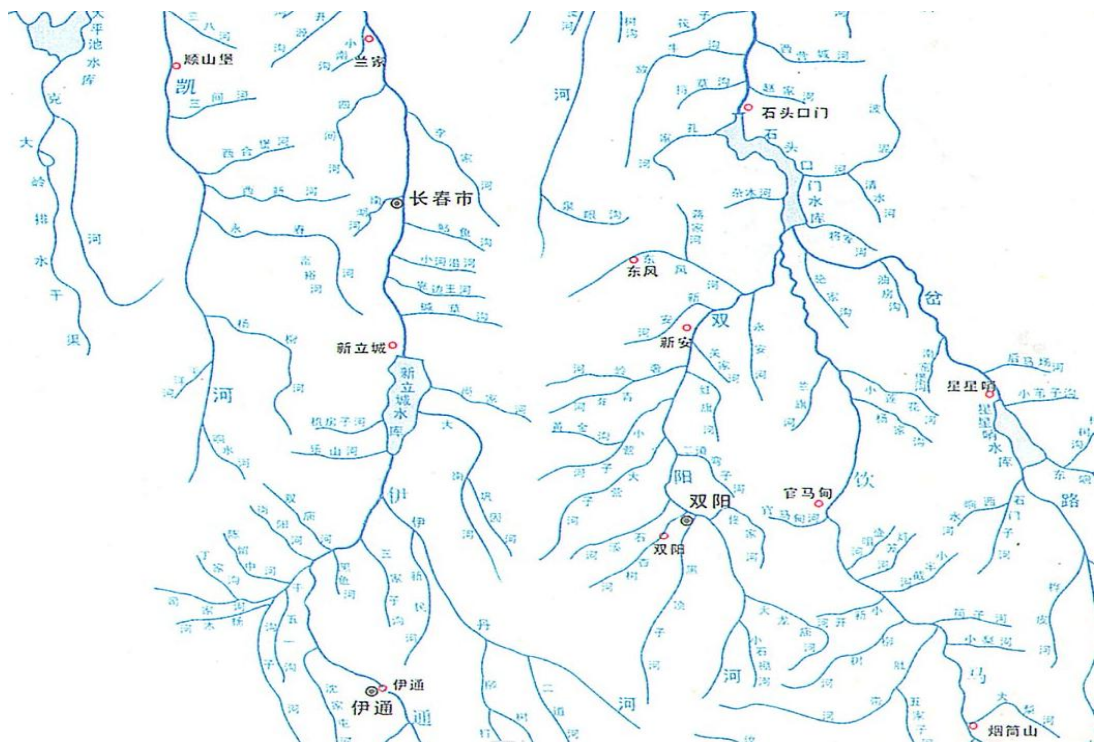


图 11 松花江流域水系示意图

4、陆生生态现状

(1) 土地利用类型

本项目主要影响为施工期和开采运营造成的影响,本项目属于影视基地建设项目。本次生态评价面积 457.87hm²。评价区域内土地利用现状大体可分 6 个类型:

- ①耕地—主要为旱地, 植被为玉米等;
- ②林地—村屯、道路两侧及农田防护林;
- ③交通运输用地—主要分布在田间和村屯;
- ④住宅用地—主要是指评价区内各个村屯;
- ⑤工矿仓储用地—主要指评价区内工业企业等;
- ⑥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主要为评价区域内的商业用地及服务业用地;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土地利用结构见下表和图 12。

表 16 评价区土地利用结构

土地利用类型	面积(hm ²)	比例(%)
林地	225.58	49.3
耕地	168.35	36.8
交通运输用地	10.09	2.2
住宅用地	42.31	9.2
工矿仓储用地	2.28	0.5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9.26	2.0
合计	457.87	100

从表中可以看出, 本项目所在位置评价区内林地占主要地位, 面积为 225.58hm², 占评价区总体面积的 49.3%, 周围主要为山林; 其次为耕地和住宅用地, 分别占总面积的 36.8%和 9.2%, 交通运输用地、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及工矿仓储用地占评价区总面积的比例均较小, 分别占总面积的 2.2%、2.0%和 0.5%。

(2) 植被类型

根据调查, 项目所处的地区植物种类丰富, 由农业生态系统、人工生态系统和森林生态系统组成, 多为农田、林地等。区域内野生植物主要为野生 1~2 年生草本植物, 野生木本植物很少, 无国家保护的植物。人工栽培的植物种类为新疆

杨、银中杨、赤杨、油松、樟子松等。农村区域有由杨树组成的农田防护林，种植的主要农作物为玉米、大豆等。根据现场调查了解及查找相关资料可知，项目区周围 500m 范围内尚未发现有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的植物。

（3）动、植物资源现状

区域动物群主要为居民点动物小区、农田菜地动物和水库、次生林动物小区。居民点动物小区，主要动物有麻雀、家燕、金腰燕、喜鹊、乌鸦、家鼠、小家鼠等。农田菜地动物小区，位于居民点小区外缘，黑线姬鼠、小家鼠、褐家鼠、大仓鼠、黑线仓鼠、巢鼠、田鼠和麻雀、喜鹊、乌鸦、白鹁鸪等 10 多种。水库、次生林动物小区，包括新立城水库、净月潭公园及其周围的杂木林和农田，主要动物种类有斑翅山鹑、环颈雉、大杜鹃、绿啄木鸟、斑啄木鸟、黑枕黄鹂、灰棕鸟、松鸡、灰喜鹊、白眉鹁、大山雀、沼泽山雀、银喉长尾山雀、普通鹇、长尾雀、黑尾蜡嘴、灰头鹇、三道眉草鹇和普通刺猬、香鼬、黄鼬、狸猫、花鼠、大林姬鼠、黑线姬鼠等近 30 种。水域一带主要有小鸊鷉、绿鹭、豆雁、绿头鸭、绿翅鸭、花脸鸭、斑嘴鸭、白眉鸭、骨顶鸡、普通翠鸟 10 多种，以及水库中 10 多种鱼类，如草鱼、青鱼、鲢、鳙、鲤、鲫、鲶、红鳍鲌、鳊等。

由于近百年来人口迅速增加及工矿企业的发展、森林的过量采伐以及人为捕猎活动的频繁，野生动植物的栖息环境和生息条件日益恶化，其生息空间和分布面积日益缩小，各种野生动物均难以见到，只有在远离村屯和交通不便的深山才遇可见到。

项目区域内村屯分布稀疏，森林结构单一，野生动物缺少合适的栖息环境，其种类数量都较少，分布地域狭窄，难以见到大型兽类。评价区虽然难以见到大型兽类但小型野生动物如松鼠、大林姬鼠等常可见到；林栖鸟类山雀分布较广泛；两栖类中国林蛙在山谷溪流旁较多，多为人工放养。在项目附近主要为村栖型鸟类，如喜鹊麻雀、家燕等。评价区内野生动物资源较少，种类、数量有限，据现场调查和咨询林业部门及专家，没有国家和吉林省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项目所处的地区植物种类丰富，在较干环境中形成的灌丛以榛、胡枝子为主，灌木浓密，多为 1~1.5m 高，草本植被也较多，主要有委陵菜、龙牙草、地榆、天冬、万年蒿等，在较湿的环境中，如：沟谷、阴坡等，灌木多为杨柳科植物，半生茶条槭、

稠态、山里红等，林下草本较多主要有蚊子草、毛稳地榆等。

(4) 森林现状现状

根据调查，项目所在区域植被属于长白山植物区系向蒙古草原植被区系过渡的中间地带，原生植物群落已遭到破坏，原生针阔混交林已经绝迹，现存的主要为多次砍伐的天然次生林和人工林，多为针阔混交林、针叶林和灌木林。项目附近林地不属王天然林保护重点工程范围。

(5) 占地范围现状调查

本项目占地面积 29943m²，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占地范围内存在少量植被，无其他建筑物。

根据《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林业和园林局出具的林木采伐许可证》可知，采伐面积为 0.2752hm²，砍伐林木约 141 株，其中采伐柞树 6 株，胡桃楸 1 株，榆树 37 株，杨树 94 株，其他阔叶 3 株。采伐林种为一般用材林，项目取得了林木采伐许可证，详见附件。

5、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模型技术支持服务系统可知，长春市 2022 年 SO₂、NO₂、PM₁₀、PM_{2.5} 年均浓度分别为 9 ug/m³、26 ug/m³、48 ug/m³、28 ug/m³；CO₂₄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1.0mg/m³，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24 ug/m³；各污染物平均浓度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达标区域。

根据本项目大气污染物的排放特征，本次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进行了补充监测。

(1) 监测点位

本项目当季主导风向为西南风，在评价区下风向布设 1 个采样点，详见下表。

表 7 大气监测点位布设情况

序号	监测点	说明
A1	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1km	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项目所在地下风向：125° 25' 0.78113" ,43° 42' 13.37765"

(2) 监测项目

监测项目：TSP。

(3) 监测单位及监测时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有关规定，吉林省新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4日至8月6日进行了3天采样监测。TSP监测日均值，每次采样至少20h。

(4) 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采用占标率法，计算公式如下：

$$P_i = C_i / C_{oi} \times 100\%$$

式中： P_i — i 污染物的浓度占标率；

C_i — i 污染物的实测浓度， mg/m^3 ；

C_{oi} — i 污染物的评价标准， mg/m^3 。

其中 $P_i < 100\%$ 时，表示该污染物不超标，满足其评价标准要求；而 $P_i \geq 100\%$ 时，则表明该污染物超标。

(5)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8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监测点	项目	浓度范围	超标率 (%)	最大超标倍数	最大占标率
A1	TSP	127-143	/	/	0.48

根据评价结果可知，监测点位的监测因子 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6、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本项目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经过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定期清拉运至长春市东南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导则，结合上述工程分析内容，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B。

项目所在区域主要地表水体为伊通河和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根据《吉林省地表水功能区》（DB22/388-2004）标准可知，本项目区域地表水起始断面为新立城水库坝址，终止断面为长春市上游绕城高速公路桥，属于伊通河长春市农业用水、渔业用水区，水质目标为Ⅲ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 2023

年 6 月吉林省地表水国控断面水质月报》可知，项目所在区域伊通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2023 年 6 月国控断面水质状况详见下表。

表 9 2023 年 6 月吉林省地表水国控断面水质月报

四平市	伊通河	后辛屯	Ⅳ	Ⅳ	Ⅲ	→	↓
长春市		新立城大坝	Ⅱ	Ⅱ	Ⅱ	→	→
		杨家崴子	劣Ⅴ	Ⅲ	Ⅴ	↓↓↓	↓
		靠山大桥	Ⅴ	Ⅴ	Ⅴ	→	→
	新凯河	新凯河公主岭市	Ⅴ	Ⅲ	Ⅴ	↓↓↓	→

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 2023 年 6 月吉林省主要城市饮用水源水质月报》可知，项目所在区域新立城饮用水水源地的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2023 年 6 月吉林省主要城市饮用水源水质状况详见下表。

表 10 2023 年 6 月吉林省主要城市饮用水源水质水质月报

长春市	石头口门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 (石头口门水库)	III	良好	√		
	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 (新立城水库)	III	良好	√		

依据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7、声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由于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无需噪声现状监测。

8、土壤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导则“附录 A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项目属于“其他”，为IV类项目。项目占地规模为小型，不涉及永久占地。不需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环境影响评价。

9、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可知，本项目属于“影视基地建设 其他”，本项目为IV类项目。IV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故本项目不需要开展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环境影响评价。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	本项目新建项目，无现存问题。							
生态环境 保护目标	根据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和周围环境状况，主要污染控制目标及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11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相对位置	距离（m）	保护对象	经纬度坐标（°）		质量要求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小南屯东沟	北侧	850	居民	125° 24' 18.025"	43° 42' 32.01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
		庙家窝堡	东北	795	居民	125° 24' 52.013"	43° 42' 13.629"	
		小南沟	西北	860	居民	125° 23' 40.328"	43° 42' 18.727"	
	地表水环境	伊通河	西侧			4.32k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
		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一级保护区	东北			1.78km		
		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二级保护区	东北			1.87km		
	生态保护	保护周围植被和野生动物						

评价标准

1、环境质量标准

(1) 环境空气

本项目位于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详见下表。

表 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 ug/m³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1	二氧化硫	年平均	60
		24 小时平均	150
		1h 小时平均	500
2	二氧化氮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h 小时平均	200
3	臭氧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4	颗粒物（PM ₁₀ ）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5	颗粒物（PM _{2.5} ）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6	总悬浮颗粒物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主要地表水体为伊通河和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水源地。根据《吉林省地表水功能区》（DB22/388-2004）标准可知，本项目区域地表水起始断面为新立城水库坝址，终止断面为长春市上游绕城高速公路桥，属于伊通河长春市农业用水、渔业用水区，水质目标为Ⅲ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 2023 年 6 月吉林省地表水国控断面水质月报》可知，项目所在区域伊通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标准。

表 13 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标准（摘录）

序号	参数	单位	Ⅲ类标准值	标准来源
1	pH	无量纲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2	BOD ₅	mg/L	≤4	
3	COD	mg/L	≤25	
4	氨氮	mg/L	≤1.0	
5	石油类	mg/L	≤0.05	
6	SS	mg/L	<25	《松花江水系环境质量标准》

(3) 声环境

根据《长春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图》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为农村地区，声环境质量标准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区标准。详见下表。

表 14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1 类	55	45	GB3096-2008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施工期和运营期产生的扬尘等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相关标准，见下表；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产生的废气执行 GB20891—2014《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 III、IV 阶段）》中“非道路移动机械装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限值”（第 III、IV 阶段）见下表。

表 1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表 16 《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

阶段	额定净功率 P _{max} （kW）	CO (g/kwh)	HC (g/kwh)	NO _x (g/kwh)	HC+NO _x (g/kwh)	PM (g/kwh)
第三阶段	P _{max} >560	3.5	-	-	6.4	0.20
	130<P _{max} <560	3.5	-	-	4.0	0.20
	75<P _{max} <130	5.0	-	-	4.0	0.30
	37<P _{max} <75	5.0	-	-	4.7	0.40
	P _{max} <37	5.5	-	-	7.5	0.60
第四阶段	P _{max} >560	3.5	0.4	3.5, 0.67 (1)	-	0.10
	130<P _{max} <560	3.5	0.19	2.0	-	0.025
	75<P _{max} <130	5.0	0.19	3.3	-	0.025
	56<P _{max} <75	5.0	0.19	3.3	-	0.025
	37<P _{max} <56	5.0	-	-	4.7	0.025
	P _{max} <37	5.5	-	-	7.5	0.60

（1）适用于可移动式发电机组用的 P_{max}>900KW 的柴油机

（2）噪声

本项目建筑施工期间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标准限值，详见下表。

表 17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 单位：Leq[dB(A)]

	噪声限值		
	昼间	夜间	
	70	55	
	项目运营后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1 类区标准；详见下表。		
	表 18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GB22337-2008
	1 类	55 45	
（3）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储存期间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2-2020）的相关要求。			

其他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确定吉林省废水总量控制因子为 NH ₃ -N、COD，废气总量控制因子为 SO ₂ 、NO _x 、VOCs。
	通过前面的工程分析及项目排污情况分析，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冬季无需供暖。因此，本项目不涉及 SO ₂ 、NO _x 和 VOCs 重点废气污染物的排放。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拉运至长春市东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此，本项目不涉及 COD、NH ₃ -N 重点废水污染物的排放。
	因此，本项目无新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 生态环 境影响 分析	一、施工期生态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进行场地平整、置景和拍摄场地建设、办公区建设、进场道路建设等，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施工扬尘、采伐林木对森林生态系统的影响、土方施工产生的水土流失及对景观生态环境的影响。 1、土地利用功能的影响分析 <u>(1) 工程占地情况</u> <u>根据《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林业和园林局出具的林木采伐许可证》可知，本项目占地面积 29943m²，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采伐面积为 0.2752hm²，砍伐林木约 141 株，其中采伐柞树 6 株，胡桃楸 1 株，榆树 37 株，杨树 94 株，其他阔叶 3 株。采伐林种为一般用材林，项目取得了林木采伐许可证，详见附件。</u> <u>本项目需采伐 1 株胡桃楸，属于国家二级保护树种。根据《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采集管理的通知（吉林护（2022）483 号）》相关规定：“九、采集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应按照胸径划分，胸径 12cm（含）以下的，应按照“能移尽移”的原则开展移植工作，因立地条件受限，确需采伐的应说明原因；胸径 12cm 以上的，原则上可以进行采伐。”</u> <u>本项目采用“能移尽移”方式，将 1 株胡桃楸移植在合适地块。</u> <u>(2) 征地拆迁</u> <u>经现场踏查，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居民住宅、市政建、构筑物，因此，项目开发不涉及拆迁及安置。</u> 2、水土流失影响分析 <u>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对土壤将会产生一定的扰动，土壤侵蚀量可按下列公式计算：</u> $W = \sum_i^1 (F_i M_i K T_i)$ <u>式中：W—预测的土壤侵蚀量，t；</u> <u>F_i—预测的土壤侵蚀面积，km²；</u>
-------------------------	---

M_t —背景土壤侵蚀模数, $t/km^2 \cdot a$;

K —土壤侵蚀模数加速系数;

T_t —预测时段, a 。

本项目施工扰动土壤面积 $2.9943hm^2$, 这些地区易发生土壤侵蚀, 易发生地表径流造成水土流失。施工期土壤侵蚀模数加速系数确定为 2.5。预测结果及施工前后土壤侵蚀量变化情况见下表。

表 19 施工前后土壤侵蚀量预测

预测时期	侵蚀面积(hm^2)	背景侵蚀模数($t/km^2 \cdot a$)	背景侵蚀量(t/a)	侵蚀模数($t/km^2 \cdot a$)	侵蚀量(t/a)	增加量(t/a)
施工期	2.9943	1000	29.943	2500	74.858	44.914
自然恢复期	2.9943	1000	29.943	/	/	/

3、对森林生态系统的影响分析

项目建设对当地森林生态系统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对林木的砍伐造成的对森林生态系统结构的破坏, 从而对森林生态系统的功能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1) 评价区域森林蓄积量调查

本次项目采伐林种性质为一般用材林, 平均树龄 5-10 年, 本项目砍伐树木 141 株, 无国家珍稀保护树种和经济树种, 由于区域森林植被分布的特点, 其林木蓄积量有一定的差异, 调查结果可知, 评价区森林质量较高, 单位蓄积量平均约为 $78.4m^3/hm^2$ 。

(2) 对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影响分析

森林生态系统具有涵养水源、减少土壤侵蚀和发生水土流失、提供氧气、为野生动物提供栖息地、保持自然界的生物多样性、为人群提供休闲游览场所等多种明显和潜在的生态功能。本项目所在区域原本为良好的森林生态系统, 由于项目建设、车辆运输等人为活动, 会使林木和地表自然植被遭到破坏, 将在一定程度上对原有生态系统的生物量产生影响, 且占用林地属人类活动频繁地区, 人为因素干扰较大, 林木林相较为残破。因此, 林地占用后, 对该区域的森林资源会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本项目占地时间为 1 年, 占用时间较短, 且项目结束后场地恢复相同面积的森林植被。因此, 该林地的占用不会对该区及周边区域森林生态防护效能产生明显影响。随着生态补偿措施的实施, 将对

生态效能损失进行有效的补偿，并逐渐得到恢复。

(3) 对涵养水源功能的影响分析

森林犹如一座巨大的储水库，具有很强的涵养水源功能，有森林覆盖的流域，河水流量较少，有利于减少地表径流，防止径流对地表水的冲刷，减少水土流失。本项目对区域水源涵养作用影响比重小，同时在项目结束后将采取植被恢复的措施，因此，本项目建设对区域水源涵养作用的影响较小。

4、对野生动物的影响分析

虽然区域内野生动物种类和数量比较少。但项目在施工建设期间，机械噪音、人员喧闹声将不可避免的影响野生动物的活动范围和休养生息，对现有野生动物的生存环境将构成一定的威胁。项目建成后，随着机械、人员的撤离，上述威胁将逐步减少。项目建设从整体生态环境角度看，不会对建设区域内的动物种类、数量产生明显影响。

5、对景观生态的影响分析

项目区地貌单元类型单一，微地貌形态简单，地形较平缓，地形坡度一般小于 20° ，森林覆盖率较高，仅有乡道分布，属于典型的天然、完整的森林景观。本项目施工期随着地表清理和土方施工，原有的树木被砍伐，使景观破碎化。从景观生态学的观点来看，本项目可视作斑块，一个区域内斑块的离散率或破碎度提高，有可能导致区域内斑块-廊道-基质原有模式的改变。由于项目区地形较为平缓，施工期时间较短，占地面积较小，随着被破坏的植物修复及项目结束土地恢复率的提高，破坏的地面逐渐被绿色所取代，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7、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涉及才发的树种主要包括柞树、胡桃楸、榆树、杨树和其他阔叶，该区域属于一般用材林，不属于国家、省级重点公益林，林内无国家、省级保护树种。本项目所在区域已经形成了比较良好的自然及人工生态系统，由于项目建设、车辆运输等人为活动，会使林木和地表自然植被遭到破坏，将在一定程度上对现有森林生态系统的生物量产生影响。本项目所在区域与周围沿绵数公里区域的地形、地貌、植被类型及森林生态环境基本相同，本项目占用面积不大，且为了保持森林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对当地森林生

态系统中生物物种的丰富度不会产生明显影响，对森林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影响很小。另外，本项目占用时间仅为1年，在项目结束后，企业会对占用土地进行生态修复，种植树木恢复自然生态环境，从而减轻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二、施工期废水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COD和SS，其浓度偏低。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项目施工人员约为20人，施工人员用水量按30L/人·天计，用水量为0.6m³/d，排放量按用水量的80%计，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0.48m³/d。施工时间2个月。施工期废水量为28.8m³/a，其中COD为300mg/L、约8.64kg；SS为120mg/L、约3.46kg；BOD₅为150mg/L、约4.326kg；NH₃-N为30mg/L，约0.86kg；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定期拉运至长春市东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施工期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气主要为场地平整产生扬尘、机械设备和机动车废气。

1、施工扬尘

本项目施工过程会产生施工扬尘；根据有关资料介绍，在天气干燥、无风速影响条件下不同粒径的尘粒的沉降速度见下表。

表 20 不同粒径的沉降速度

粒径 (μm)	10	20	30	40	50	60	70
沉降速度 (m/s)	0.03	0.012	0.027	0.04	0.075	0.10	0.147
粒径 (μm)	80	90	100	150	200	250	350
沉降速度 (m/s)	0.158	0.17	0.12	0.239	0.804	1.005	1.829
粒径 (μm)	450	550	650	750	850	950	1050
沉降速度 (m/s)	2.211	2.614	3.016	3.418	3.82	4.22	4.6

由表可知，尘粒的沉降速度随着粒径的增大而增大，当粒径大于250μm时，主要影响范围在扬尘点下风向近距离范围内，对外环境影响的主要为微小尘粒，由于施工季节的不同，其影响范围和方向也不同。

施工期若经常洒水抑尘，可以大大降低扬尘的产生，下表为天气干燥、风速3m/s条件下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表 21 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距离 (m)		5	20	50	100
TSP 小时平均	不洒水	10.14	2.89	1.15	0.86

浓度（mg/m³）	洒水	2.01	1.4	0.67	0.6
-----------	----	------	-----	------	-----

本项目在不采取措施的情况下，施工扬尘产生量超过 10.0mg/m³ 上表可知，经过洒水抑尘，可降低扬尘量 70%-80%左右，将其影响控制在 20～50m 范围内。距工程最近的村屯为庙家窝堡，距离约 795m，工程施工对其的影响较小。

工程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相对较小，只要施工单位定时洒水，施工作业面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且施工作业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仅限于施工期，施工结束影响随即消失。

2、机械、运输车辆尾气

施工现场的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SO₂、烃类物质等。

汽车尾气污染物主要来自曲轴箱漏气、燃油系统挥发和排气管的排放，大部分碳氢化合物和几乎全部的氮氧化物及一氧化碳都来源于排气管。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总烃。各类型车气态排放污染物等速工况在各种车速下的污染物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 22 各污染物车辆单车排放因子推荐值（g/km·辆）

平均车速（km/h）	50	60	70	80	90	100
小型车	CO	31.34	23.68	17.9	14.76	10.24
	THC	8.14	6.7	6.06	5.3	4.66
	NO _x	30.18	26.19	24.76	25.47	28.55
中型车	CO	30.18	26.19	24.76	25.47	28.55
	THC	15.21	12.42	11.02	0.1	9.42
	NO _x	5.4	6.3	7.2	8.3	8.8
大型车	CO	5.25	4.48	4.1	4.01	4.23
	THC	2.08	1.79	1.58	1.45	1.38
	NO _x	10.44	10.48	11.1	14.71	15.64

施工机械主要为挖掘机和装载机等，在施工场地范围内作业，尾气呈面源污染形式；施工机械高度较低，尾气扩散范围不大，对周围影响较小；并且施工机械为非连续行驶状态，污染物排放时间及排放量相对较少。故机械、车辆尾气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由于本项目工程量较小，施工期环境空气影响属短期影响，其影响随施工结束而消失。

四、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的主要噪声污染源包括施工机械噪声和施工作业噪声。施工机械噪声由施工机械产生，主要有自运输车辆、挖掘机、装载机、施工机械等，噪声级基本在 85~92dB（A）。还有运输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这些噪声中对声

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施工机械噪声。通过类比同类项目，得出施工期噪声源强。详见下表。

表 23 工程主要施工机械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机械类型	最大声级 (dB)
1	挖掘机	86
2	装载机	86
3	运输车辆	84
4	施工机械	92

施工噪声源可视为点声源。根据点声源噪声衰减模式，可估算出施工期间距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预测模式如下：

$$L_p = L_{p0} - 20 \lg(r/r_0) - \Delta L$$

式中： L_p —距声源 r (m) 处声压级，dB (A)；

L_{p0} —距声源 r_0 (m) 处的声压级，dB (A)；

r —距声源的距离，m；

r_0 —距声源 1m；

ΔL —各种衰减量（除发散衰减外），dB (A)。室外噪声源 ΔL 取零。

各类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外的噪声值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24 各类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处的噪声预测值 单位：dB (A)

施工阶段	机械类型	噪声预测值							
		1m	10m	20m	40m	60m	80m	90m	100m
工程建设阶段	装载机、挖掘机	86	66	59.97	53.96	50.44	47.94	46.92	46
	施工机械	92	72	65.97	59.96	56.44	53.94	52.92	52
	运输车辆	84	64	57.97	51.96	48.44	45.94	44.92	44
	叠加绩效 (94.6)	94.6	74.6	68.5	62.5	59.0	56.5	55.5	54.6

施工期噪声值较大，但其噪声影响是短期的暂时的，一旦施工活动结束，施工噪声影响也随之结束。施工场地设置围挡，经过围挡、树木等阻挡衰减后施工期噪声对周围造成影响较小。根据上表预测结果可知，噪声源昼间 20m 处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噪声源夜间 100m 处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相应标准，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相应标准，项目距最近村屯约 795m，对其影响较小。

拟采取的治理措施如下：

①施工部门应尽量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以便有效缩小施工期的噪声影

	响范围。②施工机械设备应经常维修，并建立定期噪声检测制度。③施工部门应合理安排好施工时间，高噪声机械设备应安排在昼间，严禁夜间施工。由于施工期相对营运期而言，其噪声影响是短期的暂时的，一旦施工活动结束，施工噪声影响也就随之结束，故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五、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过程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送至垃圾集中堆放点，交由环卫部门处置；项目产生的建材边角料和废弃包装物可回收外卖，其他不可利用的建筑垃圾运送至城市指定的建筑垃圾场。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经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一、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1）对土地利用及资源开发的影响 根据调查及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项目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项目的建设会破坏原有生态资源，但项目占用时间仅为1年，并且在项目结束后对原有土地进行恢复土地利用性质；或按照国家土地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异地覆土或缴纳覆土费，维持区域土地结构平衡。因此，不会对土地利用性质产生明显影响。 （2）动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噪声和人类活动将会对野生动物的栖息环境造成影响，项目所在区域的野生动物生存量较少，运营后不适应的野生动物会迁移，经过一段时间后，林间生存的动物部分适应。评价区内虽然村屯分布稀疏，但由于区域内人类活动相对频繁，人类活动对野生动物的干扰相对比较强烈，已经改变了野生动物的栖息环境，减少了原有的野生动物栖息与活动的范围。 根据现状调查，评价范围内无珍稀濒危物种，无大型兽类分布，仅可见一些小型野生动物如松鼠、蛇、兔、山鸡、老鼠等，鸟类主要有啄木鸟、猫头鹰、大山雀、山雀等，不会对其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 随着建设项目的结束，土地复垦规划的落实，水土保持工作中工程措施与

生物措施的逐步实施，将使生态环境恢复进度不断加快，必然带来生态效益的提高。栖息地的日渐生机，环境的改善，公民素质的提高，区域内的野生动物，尤其是飞禽将会增多。

(3) 景观格局影响分析

项目的建设导致区域景观结构与功能的整体改变，对景观的影响主要是地形的改变，生态系统改变所造成原有景观的破坏，新自然景观格局的形成。

根据调查及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项目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项目的建设会破坏原有生态资源，但项目占用时间仅为 1 年，并且在项目结束后对原有土地进行恢复土地利用性质；上述措施对整体区域景观生态格局和功能呈有利影响，可将景观影响降至最低。

(4) 自然生态体系完整性分析

生态系统的功能是以系统完整的结构和良好的运行为基础的，高效的功能取决于稳定的结构和连续不断的运行过程。要保护生态系统的整体性和运行的连续性，则要做到地域的连续性和物种的多样性。

本项目占地区域集中，区域内植被状况一般，人类活动频繁，所占用范围没有发现具有特殊保护价值的野生动物，工程占地不会使物种组成发生明显变化。因此，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生物多样性影响很小。

二、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1、废气污染源强核算

(1) 汽车尾气

本项目为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现场不设置食堂和宿舍，工作人员和演员的食宿全部回到酒店解决。现场共计 4 台大巴车，用来接送工作人员和演员。

汽车废气主要由三部分组成，一是汽车排气管排出的含有 CO、氮氧化物等污染物的内燃机燃烧废气，约占总排量的 60%；二是曲轴箱排出的含 CO、CO₂ 气体，约占 20%；三是从油箱、气化器燃烧系统蒸发出来的总烃等气体，约占 20%。机动车尾气所含成分比较复杂，但排放的主要污染物为 CO、氮氧化物等。各类型车气态排放污染物等速工况在本项目设计车速下的污染物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 25 车辆单车排放因子 单位：g/km·辆

<u>平均车速 (km/h)</u>		<u>40</u>	<u>50</u>	<u>80</u>
<u>小型车</u>	<u>CO</u>	<u>42.26</u>	<u>33.76</u>	<u>14.76</u>
	<u>THC</u>	<u>9.36</u>	<u>8.56</u>	<u>5.3</u>
	<u>NO_x</u>	<u>24.78</u>	<u>25.24</u>	<u>25.47</u>
<u>中型车</u>	<u>CO</u>	<u>24.76</u>	<u>25.24</u>	<u>25.47</u>
	<u>THC</u>	<u>17.21</u>	<u>15.26</u>	<u>10.1</u>
	<u>NO_x</u>	<u>4.06</u>	<u>4.74</u>	<u>8.3</u>
<u>大型车</u>	<u>CO</u>	<u>5.09</u>	<u>4.80</u>	<u>4.01</u>
	<u>THC</u>	<u>2.19</u>	<u>2.11</u>	<u>1.45</u>
	<u>NO_x</u>	<u>6.57</u>	<u>7.58</u>	<u>14.71</u>

为了减轻机动车尾气污染物的排放，建议车辆在项目范围内降低车速，尽量减少低速怠速情况，减少汽车尾气排放；建议拍摄场地定期清扫路面，降低路面尘粒；加强管理，合理规划设计，保证机动车行驶快捷；加强道路两侧绿化，充分利用植被对环境空气的净化功能。

(2) 扬尘

项目运营期拍摄活动、人员活动和车辆运输会产生少量扬尘。建议拍摄场地定期清扫路面，降低路面尘粒；通过对道路和地面进行及时清扫和洒水抑尘后，项目厂界设置围挡等措施，扬尘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造成明显影响。

(3) 爆破废气

项目拍摄抗战剧，会有战争戏，涉及爆破、炸药等戏份。拍摄场地不存放炸药、雷管等道具，需要时提前联系专业机构，由专业机构运至现场，爆破戏份进行拍摄；拍摄结束后由专业机构运出拍摄场地。

拍摄用炸药使用量较小，爆破后会产生少量粉尘和废气，无法进行定量计算。爆破、炸药戏份不集中拍摄，拍摄区域开阔，产生的废气和粉尘极易扩散，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三、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工作人员和演员的生活污水，运营期约为 100 人，人员用水量按 50L/人·天计，用水量为 5.0m³/d，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4.0m³/d。施工时间 10 个月。施工期废水量为 1200m³/a，其中 COD 为 300mg/L、约 360kg；SS 为 180mg/L、约 216kg；BOD₅ 为 150mg/L、约 180kg；NH₃-N 为 30mg/L，约 36kg；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定期拉运至长春市东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长春市东南污水处理厂位于长春市畅溪街与听溪路交汇处，主要负责长春净月开发区以及南部新城部分区域污水处理工作，服务面积约 60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超 30 万人。厂区总面积 23.28 公顷。东南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2012 年 6 月通水运行，设计规模 10 万吨/日，污水处理主要采用“底曝氧化沟+混合、絮凝、沉淀、过滤”工艺，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一级 A 类标准。2016 年 7 月东南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及扩建，总设计规模达到 15 万 t/d，出水水质达到《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北京地标 B 标准，尾水作为生态水直接排入伊通河南南段，用来提高水体流动性，同时东南污水处理厂的出水也作为公园的生态用水和景观用水，实现水的综合利用。当前东南污水处理厂日均处理量约 7.85 万 t/d，出水稳定，实行 24 小时在线监控，监控数据实时上传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最大拉运量为 30m³，当前东南污水处理厂日均处理量约 7.85 万 t/d，剩余容量为 7.15 万 t/d，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长春东南污水处理厂可行。

四、噪声影响分析

运营期主要噪声污染源包括车辆噪声、人类活动噪声和拍摄作业噪声。车辆噪声由运输车辆、道具车辆等，噪声级基本在 85~92dB（A）。人类活动噪声和拍摄作业噪声最大值约为 80~95dB（A）。运营期噪声源详见下表。

表 26 运营期噪声源强一览表

<u>序号</u>	<u>机械类型</u>	<u>最大声级（dB）</u>
<u>1</u>	<u>车辆噪声</u>	<u>85-92</u>
<u>2</u>	<u>人类活动噪声</u>	<u>55-75</u>
<u>3</u>	<u>拍摄作业噪声（爆破）</u>	<u>80-95</u>

噪声源可视为点声源。根据点声源噪声衰减模式，可估算出运营期距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预测模式如下：

$$L_p = L_{p0} - 20 \lg (r/r_0) - \Delta L$$

式中：L_p—距声源 r（m）处声压级，dB（A）；

L_{p0}—距声源 r₀（m）处的声压级，dB（A）；

r—距声源的距离，m；

r_0 —距声源 1m;

ΔL —各种衰减量（除发散衰减外），dB（A）。室外噪声源 ΔL 取零。

各类噪声在不同距离外的噪声值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26 各类噪声在不同距离处的噪声预测值 单位：dB（A）

噪声类型	噪声预测值							
	<u>1m</u>	<u>10m</u>	<u>20m</u>	<u>40m</u>	<u>60m</u>	<u>80m</u>	<u>90m</u>	<u>100m</u>
<u>人类活动噪声</u>	<u>74</u>	<u>66</u>	<u>59.97</u>	<u>53.96</u>	<u>50.44</u>	<u>47.94</u>	<u>46.92</u>	<u>46</u>
<u>拍摄作业噪声</u>	<u>92</u>	<u>72</u>	<u>65.97</u>	<u>59.96</u>	<u>56.44</u>	<u>53.94</u>	<u>52.92</u>	<u>52</u>
<u>车辆噪声</u>	<u>84</u>	<u>64</u>	<u>57.97</u>	<u>51.96</u>	<u>48.44</u>	<u>45.94</u>	<u>44.92</u>	<u>44</u>
<u>叠加绩效（94.6）</u>	<u>94.6</u>	<u>74.6</u>	<u>68.5</u>	<u>62.5</u>	<u>59.0</u>	<u>56.5</u>	<u>55.5</u>	<u>54.6</u>

从上表可知，运营期噪声叠加绩效在 100m 处能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 1 类区标准。本项目设置密闭拍摄场地，采用基础减震、低噪设备、设置围挡等措施后，能够有效降低、减少噪声影响。项目距离最近环境敏感点为东北侧 795m 处庙家窝堡居民，因此运营期噪声对周边居民及环境影响较小。

五、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1、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期劳动定员 10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50kg/d（15t/a），由环卫部门处理。

2、其他固废

其他废物包括场景更换产生的废墙纸、废木材及石膏板，和拍摄产生的废弃物等。其他废物的产生量约为 5t/a，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综上分析，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合理，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外环境影响很小。本项目运营期不暂存危险废物，无需建设危废暂存间。

六、占地到期后

本项目占地时限为一年，拍摄结束或一年期满后，对现场构筑物和置景进行拆除，拆除后由投资方回收。场区地面进行恢复，恢复至利用前原貌，并由当地自然资源部门进行监管。

选址 选线 环境 合理 性分 析	<u>本项目为影视基地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期段主要的噪声、扬尘影响将随着施工期结束而逐渐消失，对环境影响不大。项目实施后，环境敏感目标数量没有变化，受影响的人数也基本不变，且项目占用时间仅为1年，项目结束后全部拆除，场地恢复原有土地性质。其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可行合理。</u>
---	---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 生态环 境保护 措施	1、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 对陆生生态保护 虽然在现状调查期间工程区内未发现珍稀保护动植物，一旦发现，及时采取措施，并及时上报，管理部门应遵循就地保护优先、迁地保护其次的原则，确保保护植物不受或少受工程影响。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现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应立即上报林业等相关部门，采取就地或迁地保护。 施工期间，以公告等形式，在施工单位及施工人员中加强野生动物保护法宣传教育，保护野生动物的栖息地，严禁在非规划施工区域进行施工活动和破坏景观及扰动野生动物等；在施工区设置生物保护警示牌，注明：严禁非法猎捕野生动物；严禁野外用火等。施工结束后，应及时进行绿化、迹地恢复等生态恢复措施，以恢复区域动物栖息地环境。 严格执行施工规划，不得随意扩大作业面。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应尽量避免对现有植物的干扰，严格执行施工规划，不得随意扩大作业面，不得滥采滥伐。 施工过程中应尽量减少高噪声施工。在工程初设阶段应进一步优化施工组织设计，减少对于周边动物的扰动；同时，做好车辆及各施工机械的保养和维护，减小噪声以减轻对周边活动的动物影响。建立生态破坏惩罚制度，严禁施工人员非法猎捕鸟类、兽类、鱼等野生动物。 工程施工期间应考虑施工场地挡墙或隔板的颜色、外围图画等应与周边景观特征保持协调性。在施工结束后，施工人员撤离，应及时拆除临时设施，清除碎石、砖块、施工废物等影响植物生存和影响区域景观美学的施工杂物，恢复景观斑块的连通性，以利于植物生长。 (2) 减缓生态破坏措施 ①工程施工期间严格按照设计文件确定施工范围，严格控制作业面，避免破坏周围植被。 ②严禁施工人员在非施工区域活动，非施工区严禁烟火、禁止施工人员捕
-----------------------------------	--

	食鸟类和爬行类动物。 ③对于临时施工场地尽可能减少开挖面及临时用地占用，以减少工程建设引起的植被的直接损坏。 ④使用荒地或其他闲散地时也应及时清理整治、恢复植被，防止土壤侵蚀。 ⑤大规模土方作业应避开暴雨期，不在雨天进行土方作业，防止雨水携带泥土入河，减轻水土流失。 （3）野生动物的保护措施 提高施工及工作人员的保护意识，在场地设置警示牌，以提醒施工人员和运行期管理及养护人员加强野生动物保护意识，不人为伤害野生动物。施工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严禁在施工区及其周围捕猎野生动物。 （4）植物保护措施 ①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教育，做到自觉保护自然资源，不乱砍乱伐和破坏植被。 ②对用地范围内可移植或保留的林木分类统计数量。以制定保留、移栽或砍伐方案。 ③保护好项目区周边的森林林木，尽量保护征地范围内的林木，可以移栽的树木一定要移栽；加强管理，不得砍伐征地以外的林木，减少对生态的破坏。 （5）森林生态效能保护措施 ①采取移植移栽和林木补偿措施，保证林地面积和种类不减少。 ②制定详细的林木移植、移栽和砍伐方案，科学、合理的使用林地资源。 （6）景观生态保护措施 ①施工时严格控制施工占地，将施工区控制在工程征用的土地范围内，禁止破坏占地范围外植被等自然景观。 ②制定科学、合理的施工方案，在保证安全和质量的基础上，尽可能缩短施工工期。 （7）林木砍伐要求 应在取得相应采伐许可证等林业手续后，按照采伐许可证规定的地点、范
--	---

	围、数量、树种、方式进行采伐，如在伐木过程中发现国家级、省级保护树种，应及时上报林业部门，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的有关规定进行保护、移栽，不得擅自砍伐、毁坏。 本项目需采伐 1 株胡桃楸，属于国家二级保护树种。根据《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采集管理的通知（吉林护〔2022〕483 号）》相关规定：“九、采集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应按照胸径划分，胸径 12cm (含)以下的，应按照“能移尽移”的原则开展移植工作，因立地条件受限，确需采伐的应说明原因；胸径 12cm 以上的，原则上可以进行采伐。”本项目采用“能移尽移”方式，将 1 株胡桃楸移植在合适地块。 2、废水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人员日常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设置的临时防渗旱厕进行收集，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定期拉运至长春市东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1）为减少施工活动的影响程度和范围，应认真做好现场准备工作，作业之前对施工区进行测量，测量范围应包括设计施工区域及其边界线外一定范围内的地形。测量可按施工的先后顺序、分区分期，在接近工程开工时进行。 （2）尽可能在设计时间内完成施工进度，最大限度地减少施工时长，非特殊情况不应随意延长工期。 （3）加强项目施工管理工作，切实关注区域水系的保护，杜绝随意开挖乱堆等野蛮施工行为。 （4）建设单位需加强运输车辆的安全运输管理和机械养护监督，杜绝事故隐患和燃油、机油的跑冒滴漏现象，防止燃油、机油等污染水质。 （5）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与监察，施工结束后，清理施工现场，不得残留垃圾、建筑材料及其它污染物质。 3、废气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对空气污染主要来自以下方面：施工机械、车辆排放废气，以及施工过程、地面平整及运输装卸中产生的扬尘等。 （1）施工扬尘 ①减少物料的堆放时间，应及时清运；在晴天应每天对施工场地进行洒水
--	--

	降尘，在大风日加大洒水量及洒水次数。 ②运送材料的车辆应采取压实和覆盖措施，装载不宜过满，减少扬尘产生；运输通道应及时清扫，运输车辆进出时应低速行驶，以减少汽车行驶扬尘产生。 ③产生的建筑垃圾及废弃物料在运输过程中应加盖封闭并适量装车，以防运输过程中撒落引起二次扬尘。 ④所有施工机械使用环保型施工机械，燃油机车和施工机械应使用清洁能源；加强机械、车辆的管理和维修，尽量减少因机械、车辆状况不佳造成的空气污染。 （2）燃油废气防治措施 ①施工机械进入施工现场时，尽量确保正常运行时间，减少怠速、减速和加速的时间，以减少机动车尾气的排放。 ②加强对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的维修保养，禁止施工机械超负荷工作和运输车辆超载，不得使用劣质燃料。 综上所述，施工期环境空气污染具有随时间变化程度大、影响距离和范围小等特点，其影响只限于施工期，随建设期的结束而停止，不会产生累积的污染影响，采取上述环保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噪声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周围 1km 范围内大部分为山区林地。虽然施工期产噪设备产生的噪声经过距离衰减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但项目开工后仍需严格控制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01）中表 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以防止引发项目范围内声环境功能等级发生改变，故要求企业在施工时采取以下措施： ①应尽量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障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严格控制和管理施工时间，避免在晨昏等动物活动时间施工； ③严格控制和管理施工运输车辆行驶时间、行驶路线，加强对现场施工车辆的疏导，禁止鸣笛，文明行车； ④限制老、旧施工机械数量，定期对施工设备、机械进行维护，避免因设
--	---

	备、机械发生故障或性能降低而增加机械噪声的现象发生。 采取以上措施后，能有效减少施工期产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场界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具有可行性。 5、固体废物保护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有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 （1）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要实行袋装化，分类存放，每天由清洁员清理，集中送至指定堆放点，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2）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和废弃物料集中收集堆放在临时堆放处，每天定时装车清运，拉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置。 （3）减少物料在运输、装卸、施工过程中的跑、冒、滴、漏，在施工过程中，废弃物料做到及时清运，施工完毕后清理好作业现场，以防因降雨冲刷造成污染。 （4）施工机械保养及维修在周边汽车修配厂进行，不得在施工场地随意倾倒维修废物。 （5）加强教育和管理，保持施工场地清洁。 （6）工程施工过程中严禁破坏周围土地和资源，严禁造成不可恢复的破坏行为。
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u>1、废气环境保护措施</u> <u>（1）汽车尾气</u> <u>为了减轻机动车尾气污染物的排放，建议车辆在项目范围内降低车速，尽量减少低速怠速情况，减少汽车尾气排放；建议拍摄场地定期清扫路面，降低路面尘粒；加强管理，合理规划设计，保证机动车行驶快捷；加强道路两侧绿化，充分利用植被对环境空气的净化功能。</u> <u>（2）扬尘</u> <u>项目运营期拍摄活动、人员活动和车辆运输会产生少量扬尘。建议拍摄场地定期清扫路面，降低路面尘粒；通过对道路和地面进行及时清扫和洒水抑尘后，项目厂界设置围挡等措施，扬尘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造成明显影响。</u>

(3) 爆破废气

项目运营期拍摄爆破、炸药戏份会产生少量粉尘和废气。建议拍摄场地在拍摄完爆破、炸药戏份后立即清扫路面，降低路面尘粒；通过对场区地面进行及时清扫和洒水抑尘后，项目厂界设置围挡等措施，扬尘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造成明显影响。

2、废水环境保护措施

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工作人员和演员的生活污水，运营期约为 100 人，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定期拉运至长春市东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环境保护措施

运营期主要噪声污染源包括车辆噪声、人类活动噪声和拍摄作业爆炸等噪声。运营期噪声叠加绩效在 100m 处能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 1 类区标准。本项目设置密闭拍摄场地，采用基础减震、低噪设备、设置围挡等措施后，能够有效降低、减少噪声影响。项目距离最近环境敏感点为东北侧 795m 处庙家窝堡居民，因此运营期噪声对周边居民及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保护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处理。其他废物包括场景更换产生的废墙纸、废木材及石膏板，和拍摄产生的废弃物品等，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综上分析，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合理，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外环境影响很小。本项目运营期不暂存危险废物，无需建设危废暂存间。

5、占地结束后保护措施

本项目占地时间为 1 年，占用时间较短，且项目结束后场地恢复相同面积的森林植被。因此，该林地的占用不会对该区及周边区域森林生态防护效能产生明显影响。随着生态补偿措施的实施，将对生态效能损失进行有效的补偿，并逐渐得到恢复。

拍摄结束或一年期满后，对现场构筑物和置景进行拆除，拆除后由投资方

	<u>回收。场区地面进行恢复，恢复至利用前原貌，并由当地自然资源部门进行监管。</u>
其他	一、环境管理 根据我国环保法的有关规定，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负责组织、落实、监督企业内部的环境保护工作。本项目有关环保管理和环境监测等工作主要依靠施工单位的有关组织和设施，本项目由施工单位负责环境管理和监测工作。环境管理机构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吉林省有关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有关环境标准的实施。 2、制订和完善全公司环保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和检查执行情况。 3、制订并组织实施公司的环境保护规划和年度计划以及科研与监测计划。 4、监督并定期检查各车间环保设施的管理和运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会同有关部门解决，保证全项目环保设施处于完好状态。 5、负责组织环保事故的处理工作。 6、推广应用环保先进技术与经验。 7、组织和推广实施清洁生产工作。 8、组织全公司环保工作人员和环保岗位工人的日常业务技术学习、专业进修和业务技术培训。 9、组织对全体职工进行环保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全体职工的环保意识。 10、组织全单位的环保评比考核，严格执行环保奖惩制度。 11、负责环保技术资料的日常管理和归档工作。 12、监督环保资金的具体用途，保证用于项目建成后环境监测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实施。 二、人员培训 该项目建成后，应对有关从事环境保护的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 1、公司领导培训内容包括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与经济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意义及内容；清洁生产的意义和作用等。

2、环保管理人员

培训内容包括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清洁生产审计的方法；环境监测方法；数据整理、汇集、编报等。

三、“三同时”验收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规定，建设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而污染防治设施建设“三同时”验收是严格控制污染源和污染物排放总量、遏制环境恶化趋势的有力措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如下表所示。

表 27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大气保护措施	施工期设置围挡、定期洒水降尘	《环境空气质量》（GB3095-2012）
地表水保护措施	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拉运至污水处理厂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噪声保护措施	加强周围绿化措施，施工设置围挡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固废防护措施	施工机械定期巡检维护，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清运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2-2020）的相关要求
生态防护	主体工程防护措施，绿色通道建设等	满足环评及水土保持方案措施要求

环保投资	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300 万元，全部由企业自行解决，其中环保投资 43 万元，占总投资的 3.3%。本项目具体环保投资估算详见下表。		
	表 28 环保投资估算表（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防治措施
	1	废水	设置临时防渗旱厕、化粪池
	2	废气	洒水降尘，苫布遮盖、厂界围挡
	3	噪声	减震、降噪设备、密闭拍摄现场
	4	固体废物	分类垃圾桶
	5	监测	例行监测
	6	水土保持	密网苫盖、植被恢复
	7	生态恢复	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
	合计		43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严禁在非规划施工区域进行施工活动和破坏景观及扰动野生动物等	未发生陆生生态破坏事件；施工结束后临时工程全部拆除、土地恢复原有性质	运营期定期进行洒水降尘、车辆低速行驶。如遇雨季，对出现水土流失的地方有及时处理，防止侵蚀的扩大。	/
水生生态		/	/	/	/
地表水环境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拉运至长春市东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拉运至长春市东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	/	/	/
声环境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机械作业时间，禁止夜间施工	施工场界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u>合理平面布置，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定期检修</u>	<u>《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1类区标准</u>
振动		/	/	/	/
大气环境		对于场地扬尘进行定期洒水降尘；加强对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的维修保养；在施工场地周围建设围栏	环境空气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运营期定期进行洒水降尘、车辆低速行驶；厂界处设置围挡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置；建筑垃圾、废弃物料集中收集拉运至	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运营期严格管理行车制度，避免造成污染	/

	建筑垃圾填埋场			
电磁环境	/	/	/	/
环境风险	/	/	/	/
环境监测	/	/	/	/
其他	/	/	/	/

七、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项目在充分落实提出的各项工程环保措施及环境监督管理措施，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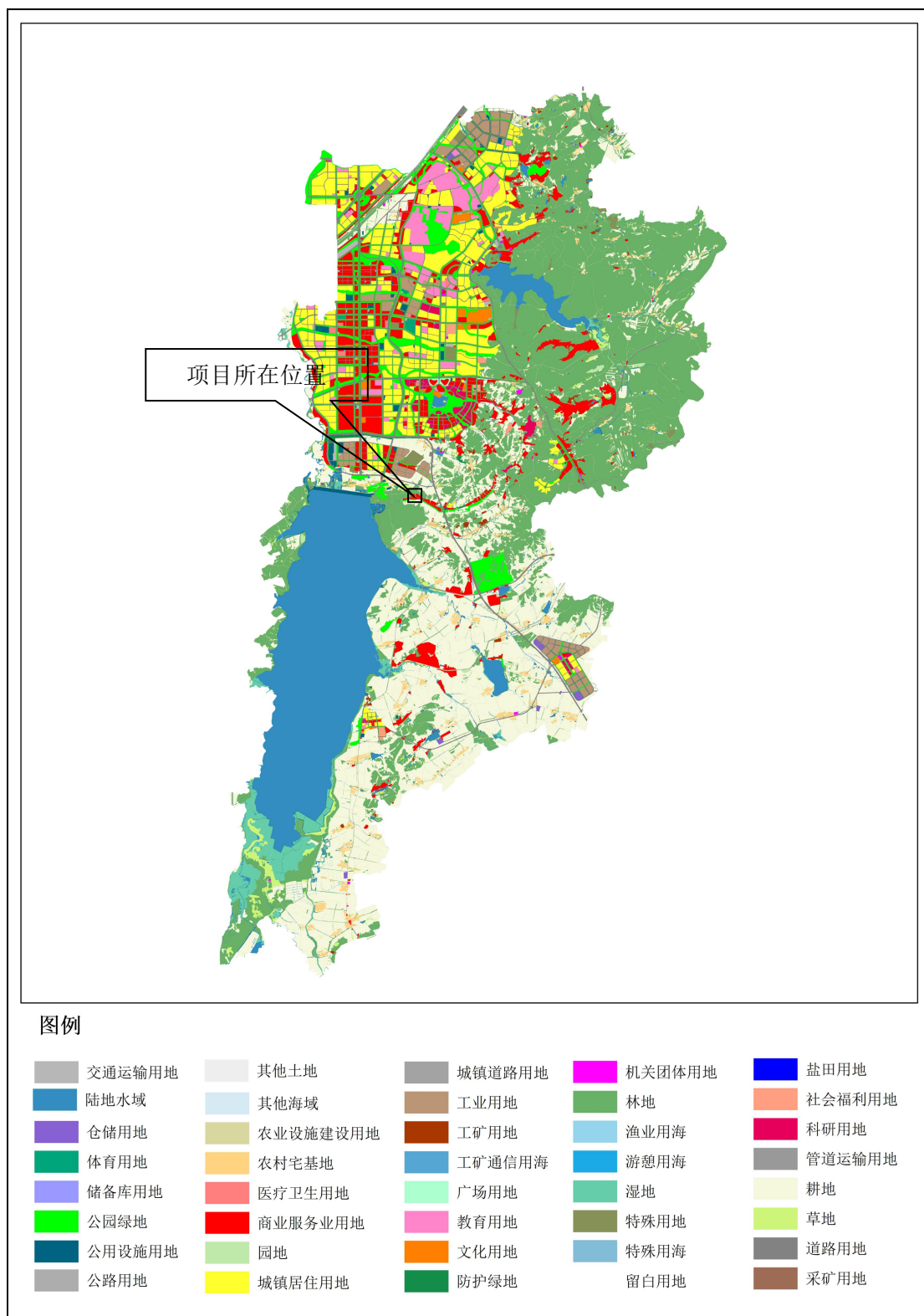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与《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相对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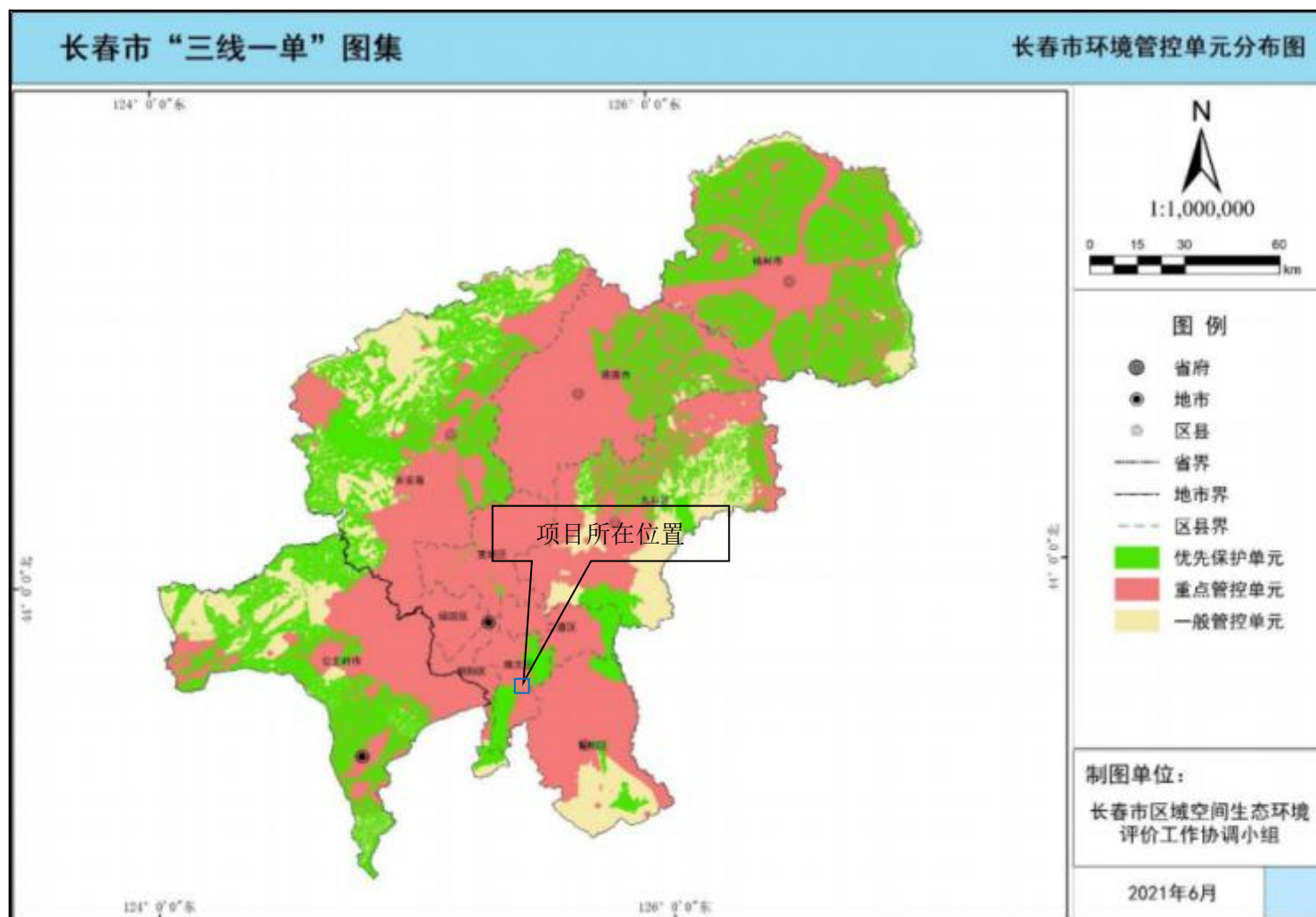


图2 本项目与通化市“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关系图



图3 本项目与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相对位置示意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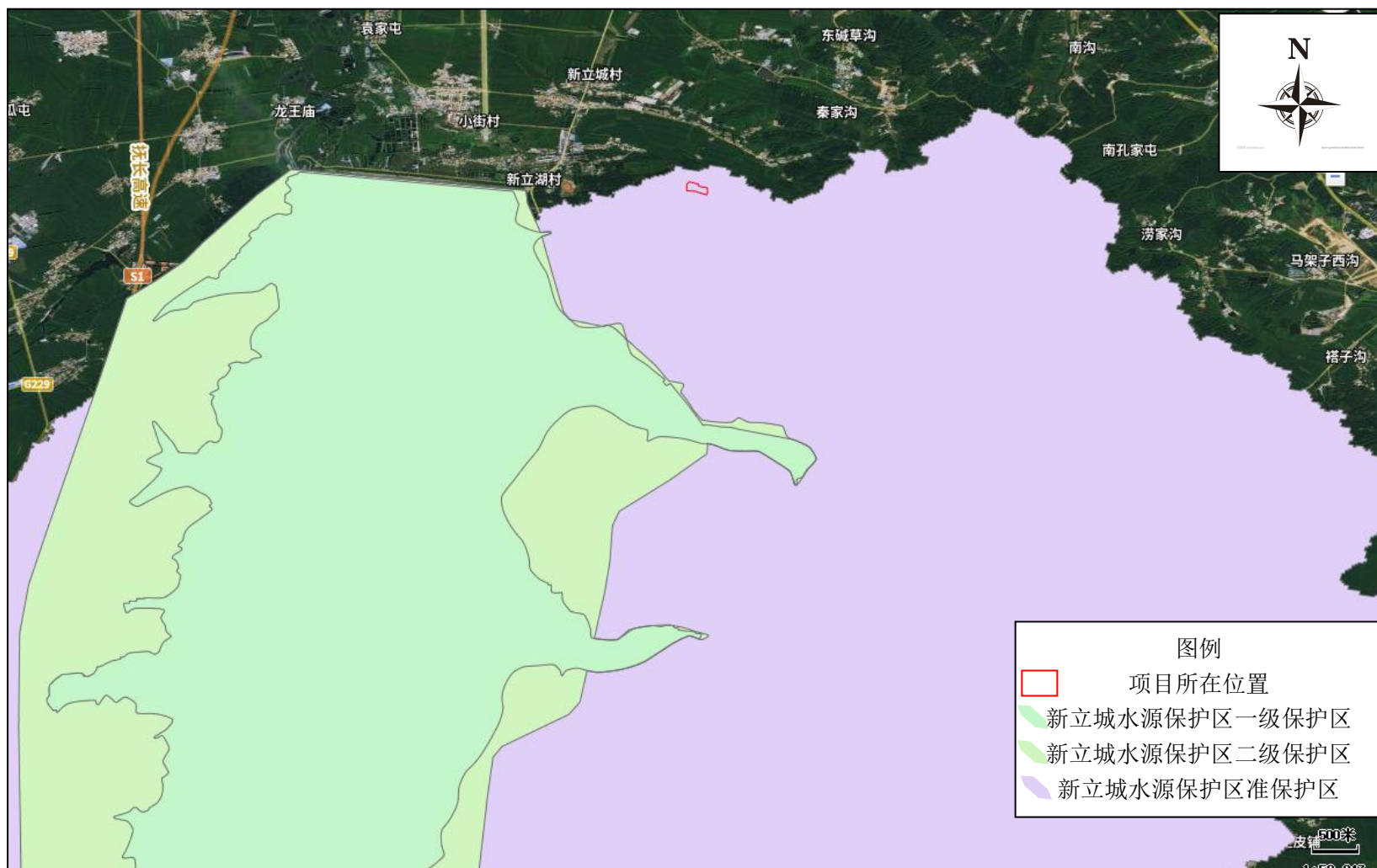


图3 本项目与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相对位置示意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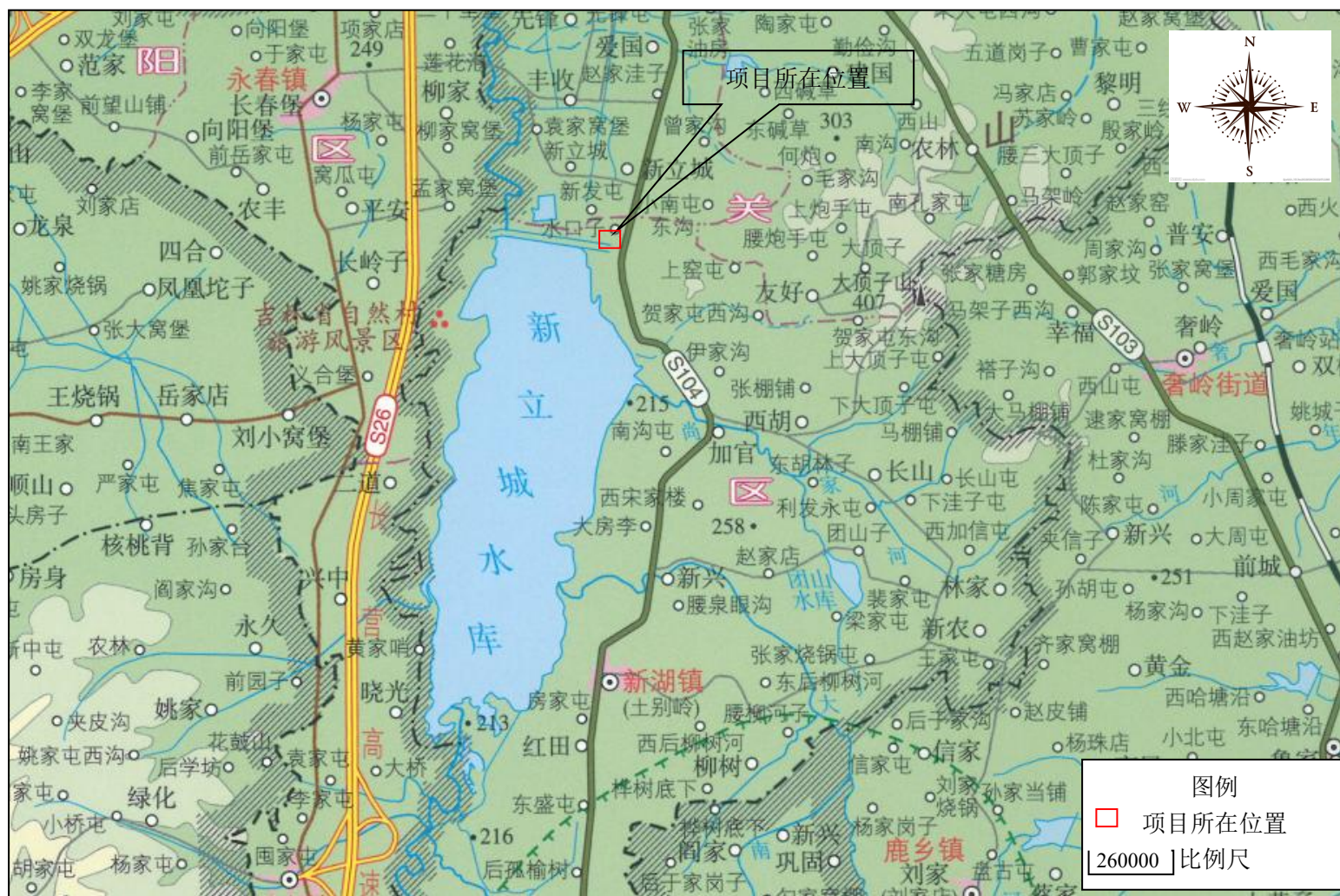


图 4 本项目地理所在位置图



图 5 项目所在水系图



图 6 现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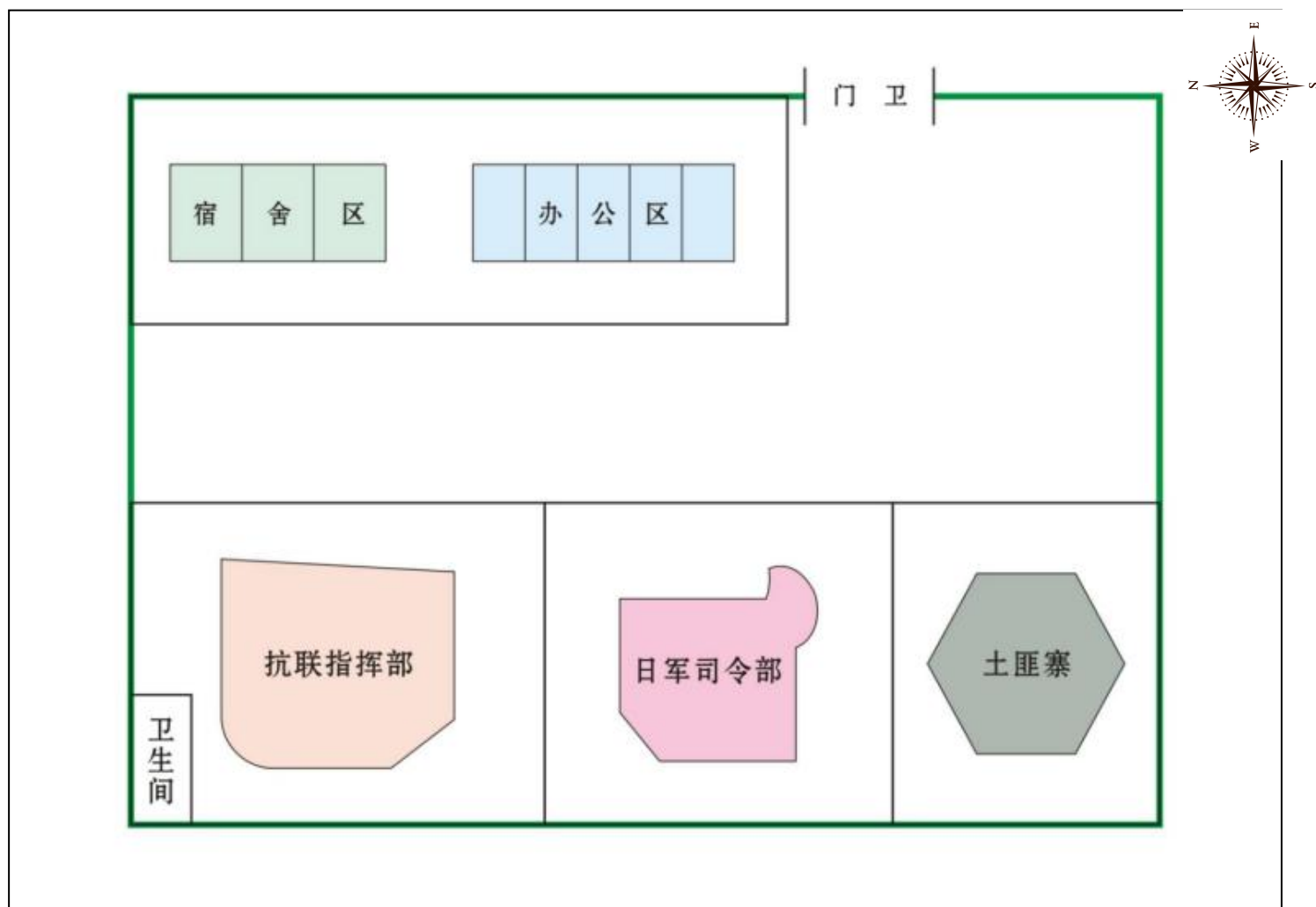


图 8 本项目工程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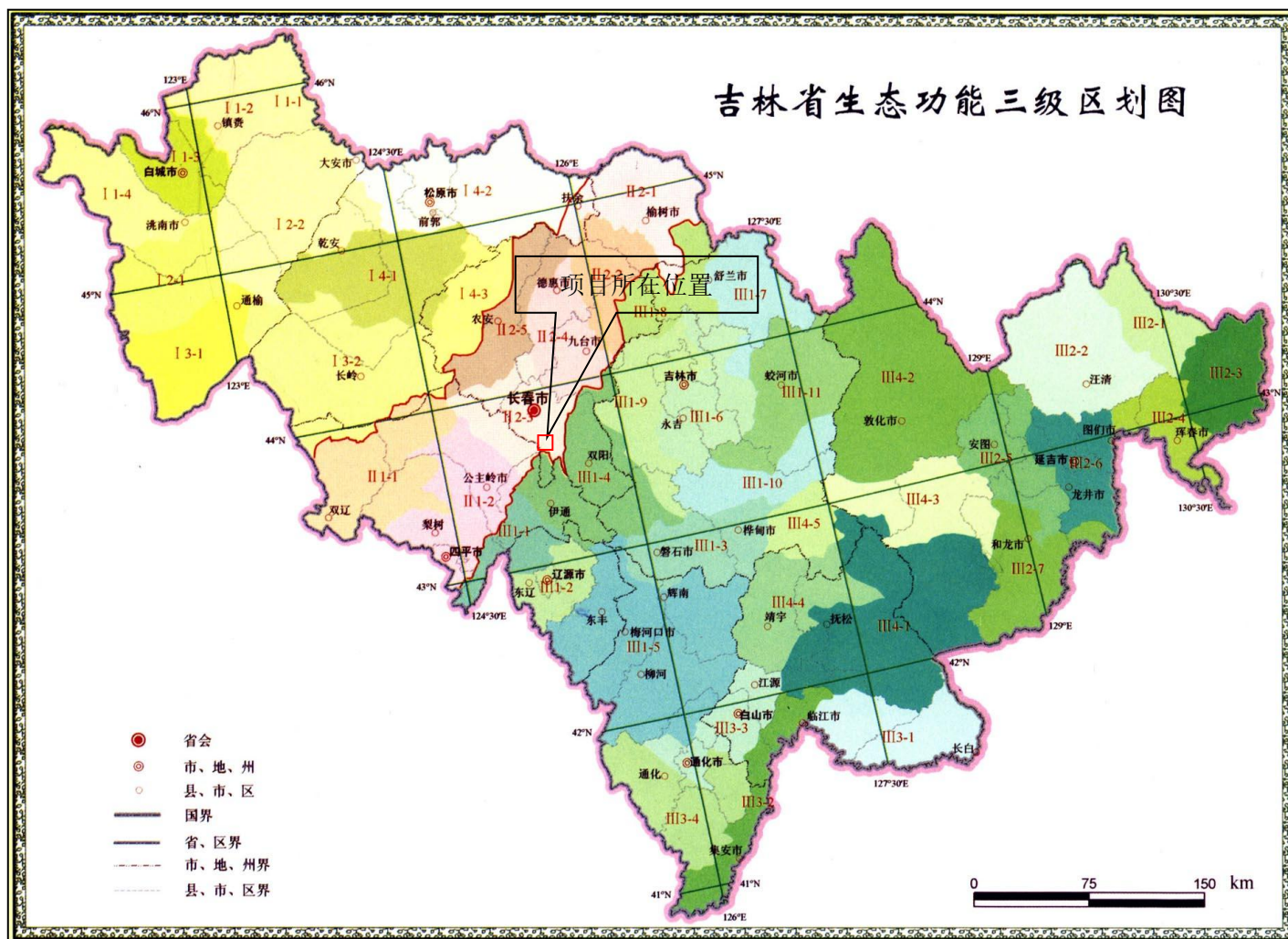


图 10 本项目与吉林省生态功能区划相对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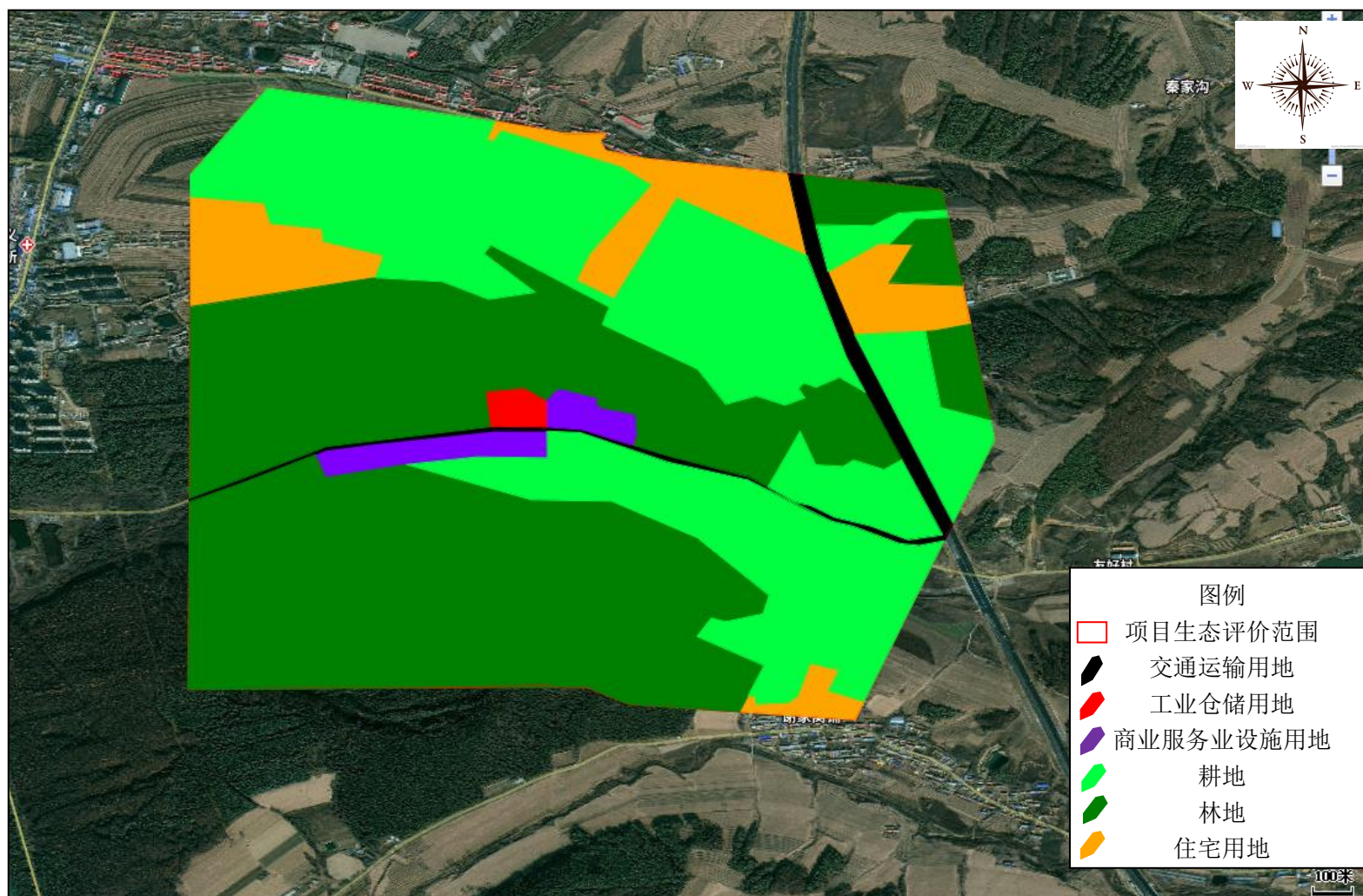


图 12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土地利用现状图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文件

长净规自临批[2023]字第 5 号

关于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铁骨忠魂杨靖宇》置景临时暂设用地的批复

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铁骨忠魂杨靖宇〉置景临时用地的申请》已收悉，现批复如下：

批准你单位临时使用净月高新区国有土地 2.9943 公顷，全部为建设用地，拟用于临时暂设用地。

临时用地期限：使用期限 1 年，时间从 2023 年 6 月起至 2024 年 6 月止。

临时用地期间：不得在临时用地上建设永久性建筑、不得改变土地用途、不得改变土地权属。

临时用地期满：用地单位负责拆除临时用地上的暂设工程和临时设施，由项目所在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监督用地单位将土地恢复原貌。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3 年 6 月 29 日

界址点坐标成果表

[属性描述]									
格式版本号		数据生产单位	长春市国土测绘院有限公司	数据生产日期	2023/6/14	坐标系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几度分带	3
投影类型	高斯克吕格	计量单位	米	带号	42	精度	0.001	转换参数	
[地块坐标]									
38, 2.9943, 1, 地块 1, 面,,, @									
G1	1	4840699.741	42451905.349						
G2	1	4840695.662	42451919.038						
G3	1	4840664.900	42452008.392						
G4	1	4840649.652	42452003.467						
G5	1	4840632.072	42451997.789						
G6	1	4840627.911	42452013.239						
G7	1	4840625.643	42452015.224						
G8	1	4840619.772	42452020.362						
G9	1	4840618.354	42452048.732						
G10	1	4840610.954	42452076.212						
G11	1	4840605.468	42452091.886						
G12	1	4840606.077	42452094.323						
G13	1	4840601.893	42452109.863						
G14	1	4840600.648	42452114.485						
G15	1	4840543.871	42452116.861						
G16	1	4840521.156	42452117.812						
G17	1	4840486.250	42452100.726						
G18	1	4840484.986	42452095.064						
G19	1	4840490.470	42452083.342						
G20	1	4840498.568	42452064.725						
G21	1	4840508.986	42452043.705						
G22	1	4840517.281	42452027.570						
G23	1	4840524.007	42452013.737						
G24	1	4840533.862	42451994.089						
G25	1	4840537.640	42451986.545						
G26	1	4840540.548	42451980.144						
G27	1	4840542.041	42451975.226						
G28	1	4840543.119	42451970.281						
G29	1	4840544.516	42451963.691						
G30	1	4840546.431	42451952.422						
G31	1	4840549.044	42451936.169						

G32	1	4840550.084	42451924.183						
G33	1	4840553.327	42451879.138						
G34	1	4840553.633	42451870.390						
G35	1	4840618.351	42451873.285						
G36	1	4840645.582	42451874.503						
G37	1	4840650.456	42451874.721						
G38	1	4840652.702	42451875.283						
G1	1	4840699.741	42451905.349						



附件 1

临时用地申请表

填表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申请临时用地单位	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郝学宇		
	单位地址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大街 3777 号明宇金融广场 A2 栋 29 层 2943 号		主管部门			
	联系人	乔梓峰		联系电话	15201193014		
临时用地情况	临时用地项目名称	《铁骨忠魂杨靖宇》置景临时暂设用地					
	临时用地位置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土地使用权人	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临时用地面积	29943 m ²	集体土地	0 m ²	其中	农用地	0 m ² 。(其中,耕地 0m ² 、园地 0m ² 、林地 0m ² 、草地 0m ² 、湿地 0m ² 、其他农用地 0m ² 。)
			国有土地	29943 m ²		基本农田	0 m ²
						建设用地	29943 m ² ✓
						未利用地	0 m ²
临时用地用途	置景临时暂设用地		临时使用期限	1 年			
立项文件	2306-220172-04-05-991591						
应提供的文件、图纸及资料	临时用地申请单位提供的材料: 《临时用地申请表》; - 临时用地拟用地单位法人资格证件(工商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法人代码证、经营范围证明)和申请人身份证明; - 申请临时用地单位与被占地单位签订的临时使用土地合同及补偿支付票据。 政府部门提供的材料: - 建设项目立项批复; - 土地利用现状图(局部, 1:10000); -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图, 局部, 1:25000); 《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及临时用地勘测定界图、临时用地地籍图。 涉及其他情况需提供的材料: - 临时用地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 需由申请临时用地单位提供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出具的选址意见、经评审通过及出具意见的土地复垦方案、表土剥离实施方案、基本农田论证方案、复垦保证书、预存土地复垦费用票据及耕地占用税完税票据。 - 临时用地涉及使用或占用林地的、铁路和公路等交通项目两侧控制范围内土地的、水利工程控制范围内土地的、历史建筑和文物控制范围内土地的、城市绿地和道路等土地的, 应依规定出具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同意意见, 以及规划意见说明、执法审批意见说明。临时用地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或地质灾害(隐患)威胁范围内的, 应提供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及专家评审意见。 - 涉及取土场的, 需由取土单位提供取土场土地复垦方案, 取土场涉及占用耕地的, 还需提供表土剥离方案(可与取土场土地复垦方案合编)。 - 施工单位作为申请临时用地单位时, 应提供主体项目施工建设中标通知书。						
告知承诺: 我单位填写的以上材料信息, 内容真实有效, 如有任何问题, 我单位承担一切后果。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林木采伐许可证

编号:

22010101230621025

长春净月高新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长春市净采字(20 23 10号
月区

根据 你方 提报的伐区调查设计(申请),经审核,批准在 玉潭镇 林

场(乡镇) 0111 林班(村) 01 作业区(组) 011 小班(地块) 采伐。

采伐四至: 东 农地 南 农地 西 林地 北 农地

GPS 定位: 42451979.4840648;42451975.4840616;42451873.4840618;42451874.484064

林分起源: 天然 林种: 一般用材林 树种: 柞树,胡桃楸,榆树,杨树

权 属: 集体 权属证号(证明): / 其他阔叶

采伐类型: 其它采伐 采伐方式: 其他采伐 采伐强度: 100%

采伐面积: 0.2753 公顷(株数: 141 株)

采伐蓄积: 11.6354 立方米(出材量: 7.8594 立方米)

采伐期限: 2023 年 06 月 21 日至 2023 年 08 月 31 日

更新期限: 年 月 日

更新面积: 公顷(株数: 株) 更新树种:

☐ 占限额

☒ 不占限额

备注:

征占用林地

柞树,采伐6株,蓄积0.5756立方米,出材量0.3601立方米

胡桃楸,采伐1株,蓄积0.0114立方米

榆树,采伐27株,蓄积5.5538立方米,出材量3.9937立方米

柞树,采伐94株,蓄积5.4494立方米,出材量3.4962立方米

采伐3株,蓄积0.0452立方米,出材量0.0094立方米



发证人(章)

领证人: 陈永富

发证日期: 0年 月 日

第二联 采伐凭证

注: 1. 此证一式二联。第一联为存根, 第二联为采伐凭证。

2. 超过规定采伐期限, 此证无效。

3. 非国有林木采伐可不填写GPS定位。

No. 8001637

编号:CHY-ZDBG-2023-73

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

用 地 单 位: 吉林崇文影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项目用地名称:《铁骨忠魂杨靖宇》置景临时暂设用地

勘测定界单位: 长春市国土测绘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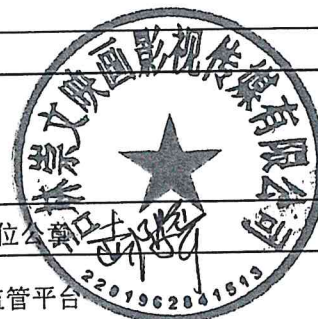


2023年6月14日

吉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申请表

申请日期：2023-06-19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单位法人代表	郝学宇
	注册地址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大街3777号 明宇金融广场A2栋29层2943号		邮政编码	130000
	联系电话	15601340777		传真	0431-84533755
	联系人姓名	郝学宇		联系人手机	15601340777
	联系人身份证号	230524199105161321			
	经济类型	其他	企业隶属关系	其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0MACL093P6U			
	其他证照号码或个人身份证号 (如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代码(号码):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电视剧《铁骨忠魂杨靖宇》拍摄置景地建设			
	项目建设地	吉林省:长春市_长春净月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	是否跨行政区划	不跨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属性	民间投资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广播影视制作、发行、交易、播映、出版、衍生品开发, 网络视听节目技术服务			
	国标行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 - 影视节目制作 - 影视节目制作			
	发改行业	其他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电视剧拍摄置景地建设, 面积大约30000平方米。 购置电视剧拍摄所需道具枪械、车辆等其他固定资产。			
	计划开工时间	202307	计划竣工时间	202407	
项目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总投资(2280)万元			
	资金来源	1、企事业单位自有资金		(1400)万元	
		2、银行贷款		(0)万元	
		3、股票、债券、基金		(0)万元	
		4、其他		(880)万元	
产业政策声明	符合国家鼓励类产业政策	☒ 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政策的规定			
		☒ 符合行业准入标准			
		☒ 不属于核准或审批而应进行备案的项目			
		☒ 不属于外商投资项目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说明				
确认对上述信息真实性:		☒ 真实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土地勘测定界技术说明

为核定 《铁骨忠魂杨靖宇》置景临时暂设用地 项目用地的面积、土地利用现状和使用土地的界址，吉林崇文影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委托长春市国土测绘院有限公司进行实地勘测定界，实测土地面积为 2.9943 公顷。

工作方法：

1. 采用全球定位系统 (GPS) 实时动态测量 (RTK) 技术, 布设控制点, 利用 GPS-RTK 与全站仪相结合的测量模式进行野外数据采集；

2. 内业使用基于 EPS 软件完成图形绘制、面积量算等；使用文档办公软件制作文字和表格汇总。

成果依照《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 执行。



勘 测 定 界 表

勘 测 面 积	类 别	面积（公顷）	
	征 收	\	
	转 用		
	临时征用	2.9943	
经办人	孔祥露	电 话	13944918387
土地座落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勘 测 定 界 单 位 签 注			
单 位 主 管：杨立峰 复 审 人：何磊 审 核 人：朱彤 项目负责人：姜峰 盖 章：（土地勘测定界专用章） 			
			2023 年 6 月 1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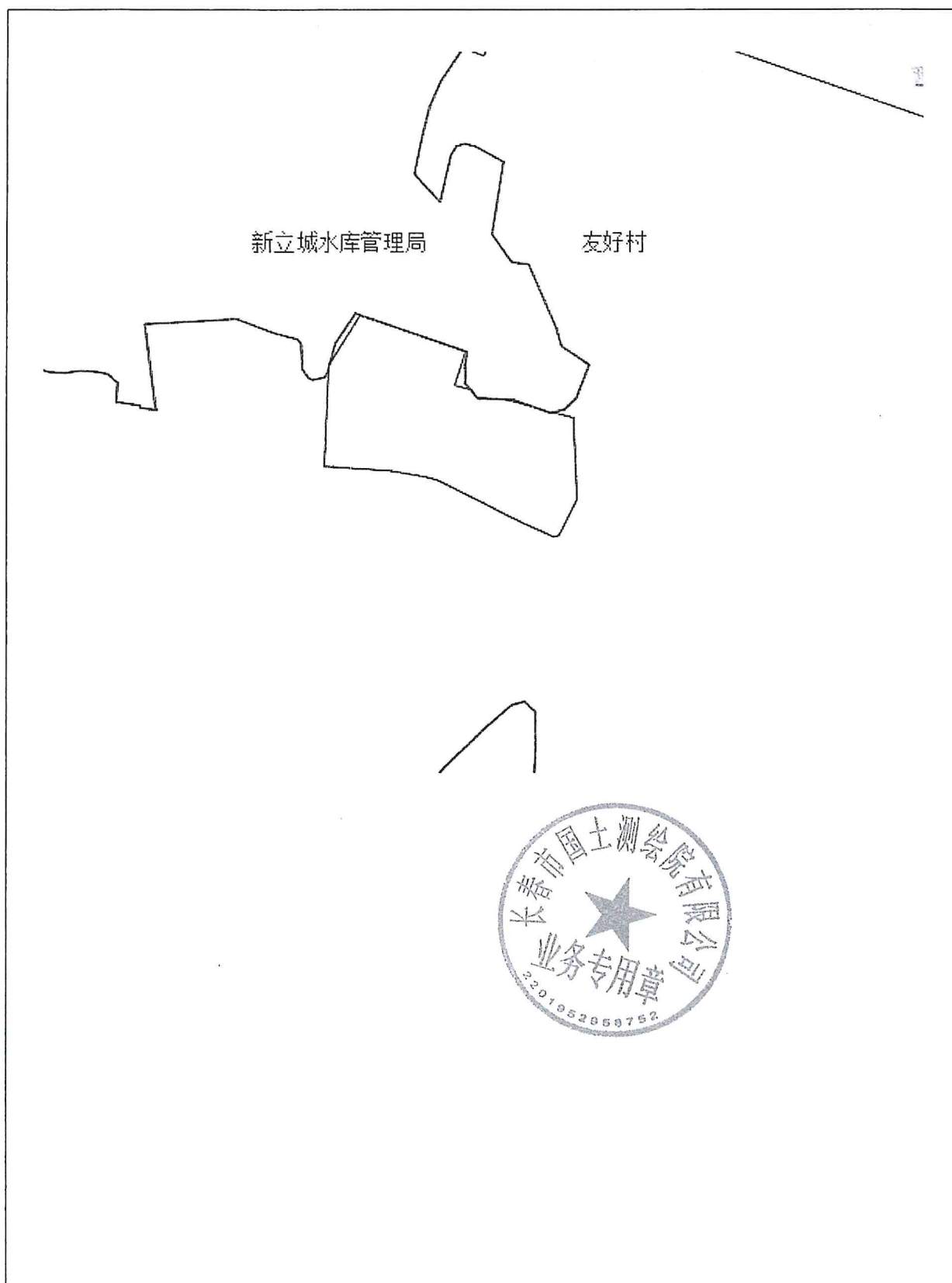
土地分类面积统计表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铁骨忠魂杨靖宇》置景临时暂设用地 单位：公顷

面 地 权 积 类 属	建设 用地		总计	
	其他 土地	建设 用地 小计	2.9943	2.9943
	空闲 地		2.9943	2.9943
国有土地		2.9943		2.9943
小计		2.9943		2.9943
总计		2.9943		2.9943



项目用地地理位置图



流程号：2023061400473

《铁骨忠魂杨靖宇》置景临时暂设用地位置规划图

项目名称：《铁骨忠魂杨靖宇》置景临时暂设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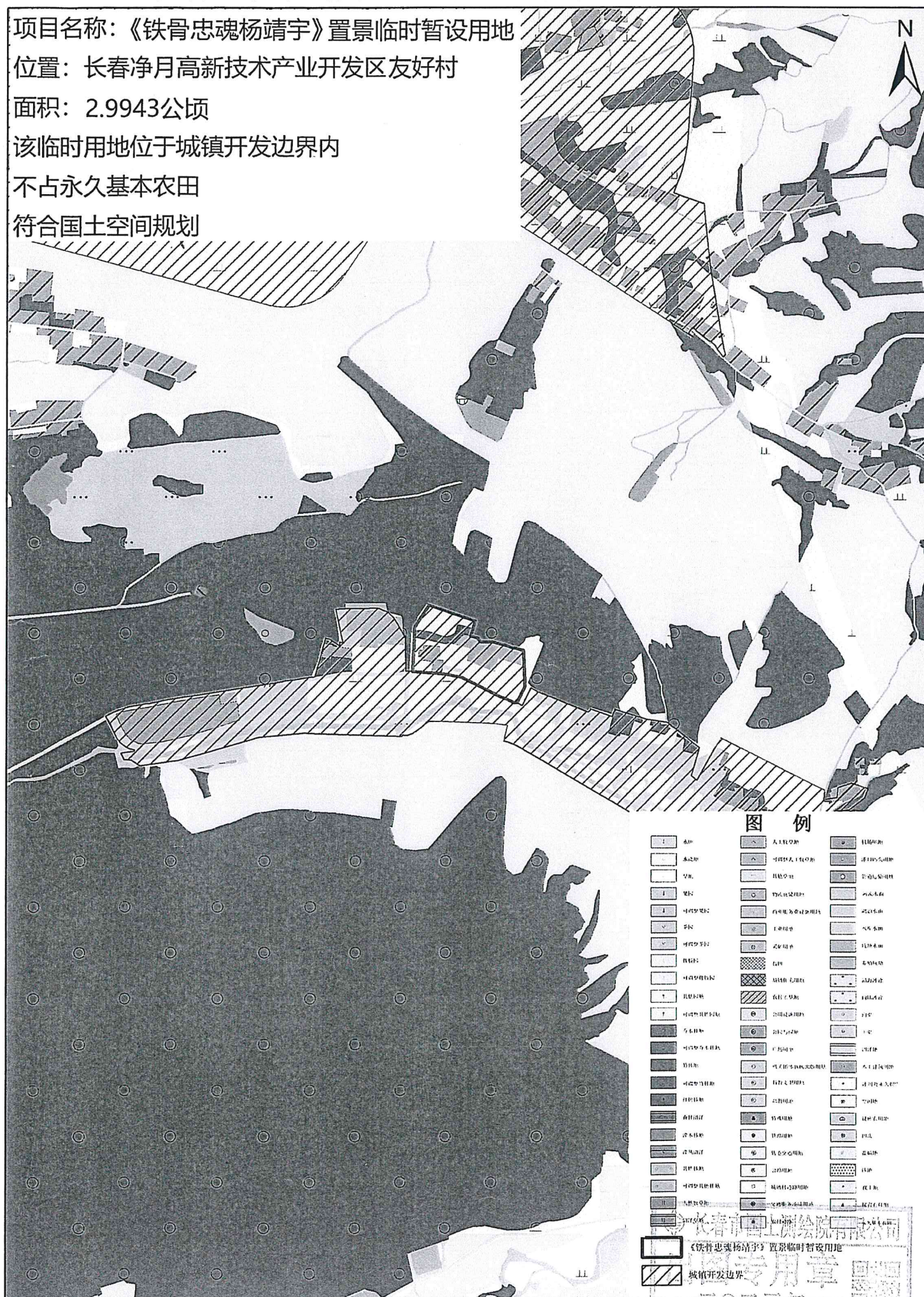
位置：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友好村

面积: 2.9943公顷

该临时用地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

不占永久基本农田

符合国土空间规划



关于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任务 委托书

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我单位前期工作安排，现将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任务委托给你单位，望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抓紧开展工作。



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关于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 确认函

我公司委托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业已完成，经认真审核，该环评文件中采用的文件、数据和图件等资料真实可靠，我单位同意环评文件的评价结论，所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能够全部落实。

特此确认。

单位(盖章): 
法人(签字): 杨靖宇
年 月 日

保证声明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我单位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已完成，我单位保证所上报环境影响报告书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附表1。

特此声明。



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表 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	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境内
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1300 万元 本次工程内容：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临时占用面积为 29943m ² ，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使用期限为 1 年（2023 年 6 月起至 2024 年 6 月止），用于建设电视剧《铁骨忠魂杨靖宇》临时置景，置景主要为土匪寨、日军司令部、抗联指挥部等。

不涉密说明报告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我单位向你局提交的《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电子文本中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等内容。

特此说明。



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关于《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审批请示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我单位委托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已完成，报请贵局审批，特此请示。


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专家评审意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分局组织专家对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函审，聘请省内 1 名环评专家进行专家评审（名单附后），该报告表由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建设单位为吉林崇文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专家在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认真研读的基础上，出具了个人评审意见，根据专家意见形成如下技术审查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环境可行性

基本情况包括：1. 项目基本概况，如依据、性质、规模、投资、方案、工艺等内容。

2. 主要环境保护防治对策及环境影响评价内容概述。

环境可行性包括：1. 产业政策符合性，区域规划符合性，清洁生产，选址合理性等。

2. 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有效性，项目的环境可行性。

1. 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临时占用面积为 29943m²，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使用期限为 1 年（2023 年 6 月起至 2024 年 6 月止），用于建设电视剧《铁骨忠魂杨靖宇》临时置景，置景主要为土匪寨、日军司令部、抗联指挥部等。

2. 主要环境保护防治对策及环境影响评价

（1）废气治理措施

为了减轻机动车尾气污染物的排放，建议车辆在项目范围内降低车速，尽量减少低速怠速情况，减少汽车尾气排放；建议拍摄场地定期清扫路面，降低路面尘粒；加强管理，合理规划设计，保证机动车行驶快捷；加强道路两侧绿化，充分利用植被对环境空气的净化功能。项目运营期拍摄活动、人员活动和车辆运输会产生少量扬尘。建议拍摄场地定期清扫路面，降低路面尘粒；通过对道路和地面进行及时清扫和洒水抑尘后，项目厂界设置围挡等措施，扬尘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造成明显影响。

（2）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工作人员和演员的生活污水，运营期约为 100 人，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定期拉运至长春市东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治理措施

运营期主要噪声污染源包括车辆噪声、人类活动噪声和拍摄作业噪声。运营期噪声

叠加绩效在 100m 处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1 类区标准。本项目设置密闭拍摄场地,采用基础减震、低噪设备、设置围挡等措施后,能够有效降低、减少噪声影响。项目距离最近环境敏感点为东北侧 795m 处庙家窝堡居民,因此运营期噪声对周边居民及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处理。其他废物包括场景更换产生的废墙纸、废木材及石膏板,和拍摄产生的废弃物品等,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项目在充分落实提出的各项工程环保措施及环境监督管理措施,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3.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为影视基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项目在充分落实提出的各项工程环保措施及环境监督管理措施,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二、环境影响报告表质量技术评估意见

专家认为,该报告表 符合 我国现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有关规定, 同意 该报告表通过技术审查。根据专家评议,该报告表质量为 合格。

三、报告表修改与补充完善的建议

1.进一步明确本项目与长春市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的位置关系,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该项环境敏感区的含义,复核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

2.明确项目所在行政区划,核实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与南关区的关系。

3.核准项目用地性质,并全文保持一致;充实施工期施工工艺、施工

时序、建设周期等内容。

4. 补充占地范围内生态调查内容；结合调查结果，完善生态影响分析
内容

5. 根据拍摄过程可能出现的情景，适当补充爆破对环境空气及声环境
的影响分析内容。

6.充实拍摄结束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要求

专家组长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铁骨忠魂杨靖宇影视基地建设项目

评审考核人：



职务、职称：高工

所 在 单 位：吉林省林昌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评 审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分	评分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总则是否全面	10	
2. 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3. 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5. 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6. 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合 计	100	70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指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氯气、氰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最高为 10 分，并给出相应理由；

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 0 分；

3. 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优秀【≥90】；良好【89,80】；合格【79,60】；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要求。在采取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得到合理处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能为环境所接受。该项目社会、经济效益良好，综合效益显著；从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角度来讲，本项目建设可行。
二、环评文件编制质量
本报告工程分析较清晰，技术路线正确，现状评价基本符合实际，提出的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较为客观可靠，基本符合环评技术导则要求。
三、环评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
1. 进一步明确本项目与长春市新立城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地的位置关系，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该项环境敏感区的含义，复核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
2. 明确项目所在行政区划，规划符合性中分析的是与《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涉及管控单元中分析的是与南关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是否合理？。
3. 核准项目用地性质，并全文保持一致；复核胡桃楸是否为保护树种；核实项目给水依托区域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的可靠性
4. 充实施工期施工工艺、施工时序、建设周期等内容。
5. 补充占地范围内生态调查内容；结合调查结果，完善生态影响分析内容。
6. 加强施工期噪声防治措施，确保施工期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复核噪声执行标准，是否适用《社

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7. 根据拍摄过程可能出现的情景，适当补充爆破对环境空气及声环境的影响分析内容。

8. 充实拍摄结束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要求。